股票代碼:5878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三十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mops.twse.com.tw本公司網址:www.tabc.com.tw

一、發言人

姓名:陳養國 職稱:總經理

電話: (02)5558-5988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tab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淑芬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 (02)5558-5988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tabc.com.tw

二、總公司之地址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館前路49號11樓

電話:(02)5558-5988

營業據點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館前	台北市館前路49號6樓之3		02-5582-9988	
重 慶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9樓		02-5581-2888	
基隆	基隆市信一路 148 號 9 樓		02-2421-5399	
桃	桃園市永安路 191號 14樓之3		03-337-0528	
頭 份	苗栗縣頭份市中央路 485 號 3 樓		037- 667527	
台中	台中市文心路三段 447 號 25 樓之 2		04-3500-9998	
雲林	雲林縣虎尾鎮公安路 178-18 號 3 樓		05-6363-900	
嘉 義	嘉義市體育路69號2樓		05-223-5268	
嘉鑫事業團隊	嘉義市興業西路 145 號 4 樓		05-236-6632	
台南	台南市中西區府前路2段281號5樓		06-293-6046	
台南事業團隊	台南市中西區府前路2段283號7樓		06-293-4288	
高 雄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一路 241 號 11 樓之 2		07-955-2888	
屏東	屏東市廣東南路 88-15 號 2 樓		08-751-109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199號4樓

網址:https://www.wls.com.tw

電話: (02)2593-66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旺生、楊承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s://www2.deloitte.com

電話: (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tabc.com.tw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	丶致股東報告書	1
煮	、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二、公司沿革	
參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 7 16 23 48 48 48 49
卧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51 56 56 56 56 56
伍	、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二、市場及產銷概況.三、從業員工資訊.四、環保支出資訊.五、勞資關係.	62 65 65

陸、財務狀況	•••••	•••••	•••••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	產負債表及綜合損	員益表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一、財務狀況				
二、財務績效				
三、現金流量				2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	支出對財務業務之	.影響		2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	策、其獲利或虧損	員之主要原因、改	负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	估最近年度及截至	三年報刊印日止さ	上下列事項	2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8
捌、特別記載事項	•••••	•••••	•••••	2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湏陥月里大影響 ?	【尹垻,小應廵↓	貝敢明	212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合併營收成長 9.91%,保險經紀業務穩健成長;107 年 12 月經董事會 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同業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將共同以「最 專業的退休品牌」為營運目標,攜手擴展大中華區保險經紀市場,推廣保險退休理念,保障 保戶退休安養的生活。

本公司持續努力落實公司治理,從 675 家受評之上櫃公司中脫穎而出,榮獲證交所及櫃買中心主辦之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百分之五,排名為前 34 家上櫃公司之一,上櫃金融業僅有3 家名列其中。

本公司於 107 年提出「科技、用心、滿意、服務」四大方針,以實體保險通路為基礎, 以科技為創新,結合保險與科技,建立保險業務員專屬業務輔助平台,建立滿意度調查,用 心服務客戶;並與大專院校產學合作交流,持續獲得青年學子的認同,榮獲 2018 年保險龍鳳 獎殊榮,為全國財金保險系所應屆畢業生最嚮往的保險業界公司之一。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狀況、108 年度營業計劃、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 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說明如下:

一、107年度營業狀況:

(一)營收部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720,606 仟元,較106 年度655,617 仟元增加64,989 仟元,增加9.91%。

(二)獲利部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合併稅前淨利為 84,038 仟元,稅後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 75,806 仟元;稅前基本每股盈餘為 3.55 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3.2 元。

二、108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 公司於 108 年提出「專業@創新」方針,致力「InsurTec」保險科技發展,建置「行動投保」及「網路投保」平台,並經由業務員 E 化平台至保險活動流程改進的規劃,提高行政效率,快速服務客戶,降低業務行政負擔以增加服務客戶的時間。
- 2. 公司將持續努力擴展異業結盟及同業合作案,以開創市場,增裕各項業務收益。
- 3. 廣納大中華區保險菁英,駐地深耕,積極佈局大陸保險金融市場。

(二)重要產銷政策

- 1. 公司於 108 年業務推動將採「分層經營、分群訓練、分眾行銷」策略,以體系分層運作提高效能、以業務發展分群訓練符合專職專業,並以保戶客群分眾行銷滿足客戶需求。
- 公司將透過紮根商品訓練,陪同業務熟悉商品重點,持續精耕退休及殘扶市場, 目標為精耕退休品牌。

3. 持續推動 MDRT、IDA、FChFP 的專業榮耀及專業訓練;並推動全員徵募、全員實動, 以全員為台名大使,落實徵募及實動績效。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科技正逐漸改變保險市場,快速因應市場變化及擁抱科技已成為未來決勝因素,本公司將藉由科技工具提供業務員便捷使用的平台,與保險公司合作, 未來可藉由雲端服務支援提供保戶電子保單及契約變更等服務。

本公司持續致力成為最專業的退休品牌,為保戶規劃安穩的老年保障,兼顧老年年金及 醫療的需求。本公司藉由品牌的建立及招募菁英團隊,引導年輕族群提早規劃中老年各 階段保障需求,達到樂齡養生的黃金退休生活。

四、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08 年受到中美貿易變化致金融市場變化風險提高,本公司將密切觀察市長變化提供適宜之商品組合給保戶,藉由保險規劃以保障保戶及適度降低風險。

在國際法規變革潮流下,主管機關對於金融消費者保護、資訊安全及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等相關法規要求越趨嚴謹,要求業者加速建立完善監控機制,對業者經營壓力增加。本公司業已配合法令建制內控內稽及法令遵循制度以隨時掌握法規最新動態,除辦理法遵教育訓練宣導外,每年辦理法遵及稽核查核,落實預防及監理之執行。

本公司將持續追求營運擴展、公司治理優異表現及成為大中華區最專業的保險經紀企業為目標,以回饋股東愛護及支持。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李正之

經理人: 陳養國

画面

會計主管:楊淑芬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1 年 10 月 18 日

二、公司沿革

年份	重要紀事
2002年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時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佰萬元。公司
	主要業務為人身保險經紀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榮獲全球人壽所頒發13個月繼續率達97.9%績優表現
2005年	與致理技術學院-保險金融管理系簽訂產學合約
	投資「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	榮獲IDA國際龍獎-公司獎項
2008年	榮獲財政部頒發-「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項
2009年	榮獲現代保險雜誌頒發「年度最佳保險專業獎-輔助人組 優選」
2010年	榮獲中華國際人文素質文教協會頒發-「2010台灣有品格前十大企業」
2011年	榮獲現代保險雜誌頒發「年度最佳保險專業獎-輔助人組 優選」
2012年	榮獲中國信託人壽「2012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最佳業績獎」
	榮獲中國信託人壽「2012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最佳繼續率獎」
2012 5	榮獲第5屆臺灣保險卓越獎-保險經紀卓越銀質獎 ************************************
2013年	榮獲中國信託人壽「2013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最佳業績獎、新契約進件品
	質獎、健康達人獎」
	榮獲全球人壽頒發保經公司「業務品質管理優異獎」 工工共為計團計人內茲民國茲對標達買賣內以即再以問發行(5979)
	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公開發行(5878) 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與櫃登錄(5878)
2014年	一
2011-	質獎、健康達人獎」
	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上櫃登錄(5878)
	榮獲遠雄人壽頒發「優質經紀人獎」
	投資「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榮獲中國信託人壽「2015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最佳業績獎、新契約進件品
	質獎、健康達人獎、外幣達人獎」
	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創刊號並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認證
2016年	投資「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榮獲台壽保產險「2016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最佳業績獎」
	榮獲台灣人壽「2016 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外幣達人獎、健康達人獎、
	最佳繼續率獎、最佳業績獎」
	導入 ISMS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及取得 BSI 英國標準協會 ISO/IEC27001 資訊
2017年	安全的國際級驗證 獲得 BSI 英國標準協會 BS 10012 PIMS 個人資訊管理系統的導入預評完成。
2017年	獲付 DSI 央國標準協會 DS 10012 FINIS 個人員訊官理系統的等人預計元成。 榮獲現代保險雜誌社舉辦「2017 保險龍鳳獎」全國財金保險系所應屆畢業生
	最嚮往的保險經紀人公司。
	於證交所及櫃買中心主辦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公告名列前 20%,並獲「進
	步獎 肯定。
	デース A C 学 で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榮獲台壽保產險 「2017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最佳業績獎」
	榮獲台灣人壽 「2017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最佳業績獎」
	榮獲台灣人壽 「2017經紀代理商 松柏榮譽大會 健康達人獎」

參股投資「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開辦網路投保業務。

榮獲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永續傑出獎

榮獲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保險資安貢獻獎

2018年 榮獲現代保險雜誌社舉辦「2018 保險龍鳳獎」全國財金保險系所應屆畢業生 最嚮往的保險經紀人公司。

於證交所及櫃買中心主辦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公告名列前 5%

榮獲遠雄人壽「107年 優質經紀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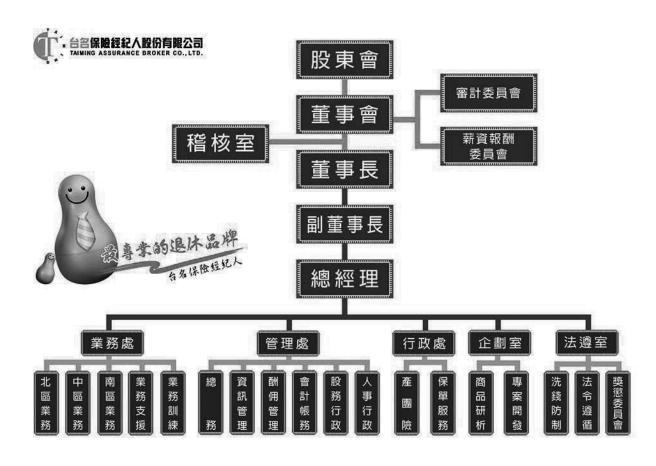
榮獲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永續傑出獎

2019年 2月20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擬以股份轉換方式,以現金及發行普通股為對價,取得「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暨增資發行新股,以成為本公司持股之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 門 職 掌
稽核室	掌理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以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運作,且適時提供改善建議。
法遵室	掌理法令遵循業務、維持清楚適當之法令傳達、諮詢、協 調與溝通系統、隨時更新法令、辦理法規訓練、洗錢防治 及獎懲委員會等相關工作。
企劃室	掌理本公司經營策略之規劃與執行方案之推動;企業形象、公關、廣告及專案行銷之研擬與執行方案之推動;新產品之開發研擬等。
業務處	掌理整體業務政策及推動業務目標之達成;配合業務政 策,協助舉辦各項獎勵、活動、會議等相關工作。
行政處	掌理產團險業務之推動、獎勵方案之規劃與執行; 新契約受理及單位助理管理、保戶服務及保全變更作業。
管理處	掌理財務會計、業務員佣酬管理、預算編列與追蹤、股務 作業、內勤人事、總務及資訊管理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日	親之筆し	關係	棋	棋	礁
Я 30	見配偶或二系 育以内關係2 真他主管、 事或監察人	姓名圖		棋	4
年4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職稱極		棋	棋
108 年 4 月 30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1.本公司董事長 2.泰豐理財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3.真聽財務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5.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 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6.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	1.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總經理 經理 2.負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份有限公司董事 限公司監事 4.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主要經(學)歷(註3)			中國科技大學公共工程科建築組.1.本公司董事長 1.振東國際貿易公司業務經理 2.利基國際期貨公司業務經理 3.負觀財務管理 3.負觀財務管理 4.大都會人壽訓練部副主任 大都會人壽幾公司業務處主任 大都會人壽檢過訊處經理 大都會人壽極橋通訊處經理 大都會人壽板橋通訊處經理 (6.昆山豐盛保限	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大學商業管理11.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研究所畢業 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總租7. 3. 全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 真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 6. 2. 真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理 6. 2. 其聽財務管理顧問股份理 6. 2. 其聽財務管理顧問股份理 6. 4. 歲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 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監事 7. 4. 歲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人名義股份	持股 比率	I	I	I
	利用他人名 持有股份	股數	I	I	I
	成年子女有股份	持股 比率	I	1.62%	I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現在特有股份 特有股份	股數	I	384,274	I
	有股數	持股 比率	38.10%	3.75%	I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9,025,907 38.10%	887,874	ı
	转有股份	持股 比率		3.75%	ı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9,025,907	887,874	I
	初次選任日期(註2)	6		101/11/7	102/9/1
	在 3 1 1			n	8
	選(就)任 日期		105/6/15	105/6/15	105/6/15
	性别			第	* 1
\ \ \ \ \ \ \ \ \ \ \ \ \ \ \ \ \ \ \	科名		台灣領航資 產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火 本 上 人 ン ::	决 超表
-	國籍或註明地		中華民國	中 孫 氏	中 華 國
'	職稱 (註1)			帅	

親之谨し	關係	礁		樵	俳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姓名圖	棋	#	礁	棋
具配价等以 等以 其他 事或	職稱	棋	棋	棋	棋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ш	1本公司副董事長 2格威傳媒(限)公司 獨立 董事 3國票證券投資顧問(限) 公司董事 4國際票券金融(限)公司 董事 5國票創業投資(限)公司 董事 6如一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大配益投資(限)公司監察		1本公司總經理 2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司監察人 3.貞總財務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主要經(學)歷(註3)		台北醫學大學 長期照護碩士畢業 1.本公司副董事長中原大學會計系 1.領航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 2.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3.國票證券投資顧問(限) 會計師 3.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監事 4.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任委員 任委員 6.如一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7.冠益投資(股)公司監察		華夏工專電子工程科畢業 1.廉豐人壽教育訓練部經理、總 2.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 監、慶豐人壽壽除業務部總監 2.大都會人壽訓練部總監、大都會3. 真觀財務管理顧問股 人壽徵集暨教育訓練部協理 6. 6.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美國聖母大學倫敦法律分校法學本公司業務員領土 領土 1.內政部著作權委員會贏派專員 2.私立實踐大學兼任講師 3.美商如新公司法務主任 4.大都會人壽業務區經理
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持股 比率	I	I	I	I
利用他持有	股數	I	I	I	I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現在持有股份 特有股份	持股 比率	I		I	0.06%
配偶、未現在持	股數	I	I	I	13,383
現在持有股數	持股 比率	I	0.20%	0.08%	0.29%
現在持	股數		47,959	20,039	67,829
转有股份	持股比率	I	0.20%	%80.0	0.34%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I	47,959	20,039	81,212
初次選任 日期(註2)		107/03/15	102/6/14	102/6/14	102/6/14
任期		3	3	8	8
選(就)任 日期		105/6/15 (# 5)	105/6/15	105/6/15	105/6/15
性別		既	1	町	*
型		决表人: 陳昭鋒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 秦 四 二	李· · · · ·
國籍主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 孫 國	中華民國
職稱 (註1)		净		帅	-

親と事と	關係	谯	棋	棋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姓名	集	棋	#
具 等以 其他 或	職稱	棋	棋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唯晶數位娛樂股份有 限公司獨立董事 (2.尚養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所長 3.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嫌	治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經(學)歷(註3)		輔仁大學會計条畢業 北京清華大學企業領袖培訓班 限公司獨立董事 1.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2.尚義聯合會計師事務 審計員 6. 所長 2.榮業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3.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 3.信實會計事務所協理 3.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条畢業 1.合作金庫銀行經理 2.中國農民銀行副理	美國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MIS 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全球科技事業經營 管理研究班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1.有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古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3.家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J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持股 比率	1	1	,
利用化持有	股數	1	1	,
成年子女 有股份	持股 比率	1	,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現在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	股數	1	1	ı
	持股 比率	1	1	,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1	1	,
有股份	持股 比率	1	ı	1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1	ı	1
初次選任日期(註2)		102/12/24	105/6/15	102/12/24
任期		8	3	ю
選(就)任 日期		105/6/15	105/6/15	105/6/15
性别		民	民	
拉名				· 操
國籍計用出		中 華 只 國	中 華 区	中華民國
職籍 (註 1)		領董立事	獨董立事	領海 4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 註 5: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7 年3月15日改派代表人陳昭鋒先生,原代表人陳其鍾先生解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108 年 4 月 2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8.12%)、家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43%)、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14.06%)、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5.47%)、萬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9%)、游秀秀(4.69%)、稅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9%)、先施百貨股份有限公司(4.69%)、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6%)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家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4.485%)、巧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03%)、統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4.48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3.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108 年 4 月 2 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領航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46.07%)、李建成(27.29%)、統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4.0%)、李陳照子(10%)、李佳鎮(2.64%)
家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泰宏(46.85%)、李建成(30.0%)、程揚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4.85%)、李陳照子(4.5%)、李佳鎮(2.5%).吳慕恒(1%)、 李文勇(0.3%)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源泉銅鐵股份有限公司(16.46%)、美麗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7.41%)、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7.39%)、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71%)、宇基投資有限公司(4.28%)、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45%)、先施百貨股份有限公司(1.91%)、遠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3%)、德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9%)、健裕興業(1.68%)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德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31%)、德安信股份有限公司(14.53%)、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2.38%)、先施百貨股份有限公司(10.60%)、短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7.22%)、洪懿鋆(4.72%)、美麗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2.73%)、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1.27%)、黃慈益(1.91%)、黃秀美(1.57%)
萬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忠義(8%)、楊玉瑛(8%)、李彦良(45%)、李彦穎(12%)、李彦宏(15%)、李彦靜(12%)
先施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0.19%)、德先股份有限公司(24.94%)、香港先施有限公司(18.42%)、德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05%)、洪懿鋆(2.16%)、黄詠傑(1.25%)、黃春偉(1.19%)、成偉莉(1.17%)、字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9%)、羅大堯(0.53%)
欣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忠義(9%)、楊玉瑛(9%)、李彦良(17%)、李彦宏(15%)、李彦靜(26%)、李彦穎(24%)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36%)、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30%)、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4.75%)、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6.75%)、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
巧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建成(34.60%)、李泰宏(30.88%)、李佳鎮(22.55%)、勇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1.97%)
統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李建成(81.02%)、領航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0.16%)、李佳鎮(5.08%)、李陳照子(3.40%)、 李文勇(0.34%)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資料(二)

30日	\\ \\ \\ \\ \\ \\ \\ \\ \\ \\ \\ \\ \\	米 開 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0	0	1	0	0	2	0	0
= 4 E	· *	末開獨數 在發立								
108年4月30		10						<i>></i>	>	^
		6	>	>	<i>></i>	>	>	^	>	^
		8	>	>	^	>	>	^	>	^
	註 2)	7	>	^	^	<i>></i>	<i>></i>	/	^	^
	情形(9	>	^	^	<i>></i>	<i>></i>	^	>	/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സ	>	>	>	>	>	>	>	>
	符合	4		<i>></i>	^	^	<i>></i>	^	>	/
		33		^	<i>></i>	<i>></i>	<i>></i>	^	\	^
		7					^	^	^	/
		1					~	~	~	~
	厚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財務、財務、財務、財務、財務、財務、財務、財務、国計量公司業務所領域之工作經驗	>	^	<i>></i>	<i>></i>	^	~	~	~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國家專門職案 妻談及格領有證書之			>		<i>></i>	^		
	是否具有五年	商務、法務、財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和立大專院校議師院校議等院校議等院校、董					^			
		條件 姓名(註1)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正之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翠蓉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昭鋒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養國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培瑾	獨立董事 李宗儒	獨立董事 蔡莊灯	獨立董事 謝宗翰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 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0 д	-親等	關係	集	
-4月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內關係之經理	姓名	棋	维
108年4月30	具 以 及	職稱	集	堆
1	目前兼任其他公	のを表	1.全家安心服分 有限公司監察 人 人 負龍財務管理 前間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堆
	主要經(學)歷(註2)		華夏工專電子工程科畢業慶豐人壽教育訓練部經理、總監慶豐人壽壽險業務部總監大都會人壽訓練部總監大都會人壽訓練部總監大都會人壽鐵某醫教育訓練部協理次利人壽南區業務部副總經理宏利人壽寿區業務南區副總經理	華夏工專機械工程科畢業 國華人壽業務發展訓練課長 美商全美人壽/荷商全球人壽業務 支援處資深副理 大都會人壽業務支援處經理 南山人壽台北一區地區資深經理 永豐銀行保險代理人公司總經理室 資深協理、業務推展部資深業務協 理
	人名股份	持股 比率	I	ı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I	I
		持股比率	I	I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股數	l	I
	股份	持股 比率	%80.0	0.02%
	持有股份	股數	20,039	3,780
	選(就)任	新口	101/03/16 20,039	103/05/05
	体別		殿	既
	4		承 题	沈錦盛
	國籍		中 辞 図	中華民國
	題。	T EE)	總經理	執行副總

		1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關係	棋	棋	棋	集
) 第三或係人	姓名	棋	礁	棋	棋
果 以 区	職稱	棋	棋	棋	棋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口人長後	集	華	퓩	帯
主要經(學)歷(註2)		美國紐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畢業建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顧問部專案經理 经理合簿航空货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畢業大都會人壽業務主任、襄理、副理。 台名保經處經理及業務總監。 納鴻保險經紀入總經理。	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商用日文系畢。 學校商用日文系畢。 台名保經業務支援部主任、行政處總務部襄理、業務支援處經理。	私立東海大學經濟系畢 國泰人壽業務主任 台灣人壽銀行保險部專案經理 永豐人身保代產品經理、輔訓組長 中國信託人壽行銷管理部專案經理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持股 比率	I	I	I	I
利用企業持不	股數	I		I	I
* 本	持股 比率	I	I	I	I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股數	I	I	I	1
	持股	0.17%	0.02%	0.03%	I
持有股份	股數	39,839	3,780	8,141	l
選(就)任	至 L	10/80/06	101/11/01	105/07/01	106/07/01
性别		*	展	₩	展
型分		*************************************	許崑崚	林静变	何威呈
國		中 華 因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題 ((T ##)	奇理處 副總	稽核室協理	業務處協理	北區 處務處 協理

親等經經經	關係	棋	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職稱 姓名	棋	棋
具配/以内	職稱	棋	棋
目前兼任其他公	回へ覆巻	堆	樵
主要經(學)歷(註2)		私立中州工專機械工程系畢業 第一人壽主任 幸福人壽處經理 美商宏利人壽資深處經理 台名保經處經理、總監、總經理特 由兼業支部經理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風險管理及保險研究所畢業台灣人壽科長台壽保產險副理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持股 比率	I	I
利用化義持法	股數	l	I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持股 比率	I	I
配偶、 年子去 股	股數	I	I
股份	持股 比率	0.01%	0.06%
持有股份	股數	2,076	16,155
謝	留日	100/09/01 2,076	103/05/05 16,155
体别		既	既
对		賴達璋	陳慎店
殿		中 神 氏 國	中 辞 风
題、	(工業)	事	行政處 協理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有取子:無來公司領自司は	以投業; 外資酬; 幹事金[F	11)	俳	棋	棋	嫌	棋	谯	棋	棋	棋	棋	棋
		財務報告の所述						14.79		<u> </u>		<u> </u>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本公司	<u> </u>					13.95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股無金額					I						
	員工酬券(G) (擬議數) (註 6)	財務:	現金金額					32						
4.	員工酬 (擬) (註	本公司	股金額					I						
相關酬金			現金額					32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退職退休金(F)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I						
兼任	退職退	本公司						l						
	育、獎金 支費等(E) (註 5)	財務報告内所	有公司 (註7)					8,011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E) (註5)	本公司						7,375						
C 及 D								4.18						
A、B、 等四項	稅後純 例((註	本公司						4.18						
								1,190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註4) 財務報 本公司 市公司 (註7)						1,190								
	券(C) 3)	財務報告内所	月公司 (註7)					1,978						
董事酬金	董事酬券(C) (註3)	本公司		1,978										
真	k金(B)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ı						
	退職退休金(B)	本公司						ı						
	報酬(A) (註 2)	財務報告内所						ı						
	報酬(註	本公司						ı						
	英	(註1)		台灣領航資產 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李正之	代表人:陳翠蓉	代表人: 陳其鍾	代表人: 陳昭鋒	正融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養國	代表人: 李培瑾	李宗儒	謝宗翰	蔡莊灯
	, je 1	横		, , , , , , , , , , , , , , , , , , ,		華	. 1		, , , ,	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蔡莊灯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姓名	
给什本公司各個等事酬余級 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	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10) (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正之、陳翠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李正之、陳翠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翠蓉、陳其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陳翠蓉、陳其
	蓉、陳其鍾、陳昭鋒(註12)	蓉、陳其鍾、陳昭鋒(註12)	鍾、陳昭鋒(註12)	
低於 2,000,000 元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養國、李培瑾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陳養國、李培瑾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李培瑾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李培瑾
	獨立董事:李宗儒、謝宗翰、蔡莊灯	獨立董事:奉宗儒、謝宗翰、 蔡莊灯	獨立董事:奉宗儒、謝宗翰、蔡莊灯	獨立董事:李宗儒、謝宗翰、蔡莊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1	1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李正之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養國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李正之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養國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1	-	1	1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1	-	-	1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_	1
$50,000,000~\tilde{\tau}~(\diamondsuit)~\sim \!\! 100,000,000~\tilde{\tau}~(\tau\diamondsuit)$	-	-	-	1
100,000,000 元以上	,	-	-	1
總計	8 Y	8 人	8 × 8	8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 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長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 、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 「股 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Ŋ
-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 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 9 甜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 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 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12:107年3月15日法人董事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為陳昭鋒先生,陳其鍾先生解任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故不適 會 眞 二)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本公司設置審計委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ıΚ	KEK 5		4			
位: 仟	有 果 多 多 自	小 以 投 業分 外 續 轉 事 奉	(注 9)		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 仟元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9.61	
107	A、B、C 額占稅後	10分	,		9.61	
		公告內公司(6)	股票金額		0	
	員工酬券金額(D) (註4) 擬議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現金金額		26	
	員工酬券金? (註4) 擬議數	lin de	股票金額	0		
	Pilitary	本公司	現金金額		26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擬議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48		
	獎金及特 ()	《		1,148		
	退職退休金(B)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汲職河	大 公 后	0			
	薪資(A)(註2)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26,037		
	擁	公人	,		6,037	
		姓名 (註1)		陳養國	沈錦盛	楊淑芬
		職種		總經理	執行副總	副總經理 楊淑芬

酬金級距表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給付本公司令個總經共久副總經共剛金級 起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臣
低於 2,000,000 元	楊汝芬	楊淑芬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養國、沈錦盛	陳養國、沈錦盛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	ı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1	ı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1	ı
50,000,000 元 (含)~100,000,000 元 (不含)	1	-
100,000,000 元以上	1	ı
十年歌	3.4	3.4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 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 新股及 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 之稅後純益。 4 甜
-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 併入酬金級距表日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 監察人壓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 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本表所揭露之酬金金額係採估計及應計基礎。
 - -20-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u>-</u>		-	-		107年12月31日單位: 仟元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2)	一种學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陳養國				
	沈錦盛				
	楊淑芬				
	許崑崚	C	050	050	760
	陳慎恬	O	402	402	FC:0
	林靜雯				
	何威呈				
	賴建璋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 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

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4: 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

*本表所揭露之酬金金額係採估計及應計基礎。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 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 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項目	107 年度酬金總額	頁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酬金總額	頁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各獨立董事)	4.18%	4.18%	4.31%	4.31%
監察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61%	9.61%	8.19%	8.19%

備註:(1)107 年度稅後純益 75,807 仟元;106 年度稅後純益 89,701 仟元。

(2)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由 (1)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 董事會議定之。

ተ 丰 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券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券。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前項員工酬券得以 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 (2)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1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 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3)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會討論通過後,復提 (4)本公司已於102年11月1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範圍及數額均提請薪資報酬委員 董事會決議

(5)因應未來產業環境變化及經營團隊營運績效表現、對盈餘貢獻之考量,本公司之酬金政策均將經營績效、預算與風險併入 。 메 合考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107)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李正之	6	0	100%	
董事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陳翠蓉	6	0	100%	
董事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陳其鍾	1	0	100%	107/03/15 改派卸任
董事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陳昭鋒	4	0	80%	107/03/15 改派新任
董事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養國	6	0	100%	
董事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培瑾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宗儒	6	0	100%	
獨立董事	蔡莊灯	6	0	100%	
獨立董事	謝宗翰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後續處理情形
107/02/23 (第6屆第21次)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數額。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16) 適用後,對本公司未來財報數據之影響。 4.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擬委任之會計師暨委任公費數額。	所有獨立董事通過後 依決議辦理
107/11/02 (第 6 屆第 25 次)	1.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 2.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處理程序」。 3.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所有獨立董事通過後 依決議辦理
107/12/27 (第6屆第26次)	1.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處理程序」。 2.通過本公司擬以現金及發行普通股為對價,取得「利可 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利可安公司」)全部 股份,使利可安公司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並簽署股份轉換契約。	所有獨立董事通過後 依決議辦理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 參與表決情形:

- 1.本公司於107年4月26日召開第6屆董事會第22次會議,討論本公司第2屆薪資報酬委員員會第13次會議議事錄,依公司法第206條第2項準用178條規定,本案討論內容涉及李正之董事長、陳翠蓉副董事長、陳養國董事(兼任總經理)之106年績效獎金及薪資報酬案,為符合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之相關規定,李正之董事長、陳翠蓉副董事長、陳養國董事(兼任總經理)於討論及表決此議案時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
- 2.本公司107年7月26日召開第6屆董事會第24次會議,討論本公司第2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15次會議議事錄,依公司法第206條第3項準用178條規定,本案討論內容涉及陳養國董事(兼任總經理)106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情形,陳員於討論及表決此議案時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
- 3.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27 日召開第 6 屆董事會第 26 次會議,討論本公司第 2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16 次會議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206 條第 2 項準用 178 條規定,本案討論內容涉及陳昭鋒副董事長之薪資報酬案,陳員於討論及表決此議案時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 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107年度董事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完成。
 - 2.本公司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每年1月15日前申報其投保情形。
 - 3.本公司於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揭露公司重要規章、財務報告及重大決議事項,提高資訊透明度。
 - 4.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
 - 5.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內向本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依相關規定 召開董事會審查,107年度並無股東提案。
-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名稱。
-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 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自 102 年 12 月 24 日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由全 體獨立董事組成,而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以下 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 (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 2.107 年度審議工作重點如下:
 - (1)審議 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 107 年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務報告。
 - (2)委任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及審議公費報酬。
 - (3)依 106 年度各項專業服務指標完成情形及財務、稽核主管之評估結果,取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超然獨立性聲明書作為 106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績效評任之依據。
 - (4)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修正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
 - (5)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依法提報本委員會審議。

- (6)重大之資產交易審查。
- (7)其他主管機關或公司規定之重大事項。

3.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107.01.01-107.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宗儒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宗翰	5	0	100%	
獨立董事	蔡莊灯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 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以上畑、廿七十日日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
D W D 20 (20 701)	哦 示 · 1 ~	公司後續處理情形
	1.通過 106 年度財務報表。	全體審計委員通過後
	2.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依決議辦理
	3.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草案。	
107/02/22	4.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07/02/23 (第6届第21次)	5.解除本公司第6屆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	
(第0百年21天)	制案。	
	6.通過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通過本公司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	
	8.通過107年委任會計師及委任公費。	
107/04/26	沼湿土八 习 107 左 签 1 杀人从 12 边 切 4 。	全體審計委員通過後
(第6 屆第 22 次)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依決議辦理
107/07/26	沼湿土八 习 107 左 签 9 禾 人 从 11 改 知 4 .	全體審計委員通過後
107/07/26 (第6屆第24次)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依決議辦理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3 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審計委員通過後
	2.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	依決議辦理
107/11/02	3.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處理程序」	
(第6屆第25次)	部分條文。	
	4.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部分條文。	
	1.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處理程	全體審計委員通過後
	序」。	依決議辦理
107/12/27	2.通過本公司擬以現金及發行普通股為對價,取	
107/12/27 (第6屆第26次)	得「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利	
(1, 5, 11, 1, 25, 70)	可安公司」)全部股份,使利可安公司成為本公	
	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簽署股份轉換契	
	約。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 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

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溝通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無反對意見。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及實際執行情形,於每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中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並與獨立董事互動;會計師亦列席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並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閱情形,或財務、稅務或內控相關議題與獨立董事溝通及互動。獨立董事們在審計委員會與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及互動之重要內容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 (一)稽核主管於查核結束日之次月底前向各獨立董事提交內部稽核查核報告,溝通情形 良好,無反對意見。
- (二)會計師於查核財報後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與董事(含獨立董事)溝通,董事(含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溝通 107 年度財務報告適用審計準則公報第 57 號之查核程序,董事(含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上櫃 沒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則?	✓		一、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訂定「治理實務守則」, 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揭露於公開資 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以資遵循。	符市司務 后上 治守則 別 規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 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 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保障 股東權益專章,據以執行;公司網 站亦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之 聯絡方式與E-mail。並設置『利害 關係人專區』供股東詢問及發表意 見,並依相關程序處理及回應。	符市司務規 一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每 年於股東會年報公布前十大股東 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及財務 管理係採獨立權責,並訂有「關係 人交易管理作業辦法」、「背書保 證作業管理辦法」及「資金貸與他 人作業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 督及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以建立 及執行風險控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 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		(四)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德 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 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 為,並定期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 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 行?	✓		(一)本公司已訂定「治理實務守則」第二 十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 策,已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會成 員之提名與遴選,依公司章程規 定,採候選人提名制。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政策已揭露於公司官網投資人專 區。 董事會多元化情形如下表:	符市司務規 上公實」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評估項目	是	否	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 異情形及 原因
			姓名/項目 性別 經營 領導 產業 財務 法律 管理 決策 知識 會計 法律
			李正之 男 ✓ ✓ ✓
			陳翠蓉 女 ✓ ✓ ✓ ✓
			陳昭鋒 男 ✓ ✓ ✓
			陳養國 男 ✓ ✓ ✓
			李培瑾 女 ✓ ✓ ✓
			李宗儒 男 ✓ ✓ ✓
			謝宗翰 男 ✓ ✓
			蔡莊灯 男 ✓ ✓ ✓
			本公司設有 8 位董事(含 3 位獨立董事) 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 37.5%,獨立董事 佔比為 37.5%、女性董事佔比為 25%。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2 位獨立 董事任期年資在 4-6 年; 3 位董事年龄 在 60-69 歲,5 位在 60 歲以下。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 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 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和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 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設置其 他功能性 委員 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 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 估?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提報董事會通過。每年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本公司於107年12月底前完成第六屆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並於108年2月20日第6屆董事會第27次會議提報評鑑結果,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 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 會計師之獨立性及評估程序如下: (1)檢視會計師個人簡歷。 (2)其未擔任各公司董監事、經理人 或重大影響職務及利益衝突情 形。

		與「上市		
			運作情形(註 1)	上櫃公司
並		7		治理實務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守則」差
			祖 文 500 71	異情形及
				原因
			(3)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4)每年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書。	
			(5)是否無訴訟或主管機關糾正案	
			件。	
			(6)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	
			(7)每年透過會計師適任性問卷以彙 總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02 月 20 日審	
			計委員會和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	
			司女只曾和重争曾通過 100 千度 獨立性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	√		本公司經 108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	符合「上
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			委任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具備	市上櫃公
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			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	司治理實
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			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其轄下設有	務守則」
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			管理處專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	規定。
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協助提供 董事執行業務及會議所需之	
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			資料,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	
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			能。其主要職責如下: 1.落實法令遵循	
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			及健全內 部管理 2.辦理股東會相關事	
會議事錄等)?			項 3.辦理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相關事	
			項 4.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5.擬建置並維	
			護公司英文版網站資訊,揭露公司財	
			務、營運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及成效 6.	
			每年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	
			果送交董事會報告。	
			108年度業務規劃如下:	
			1.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	
			2.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3.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	
			之最新法令規章 修訂發展,定期通知 董事會成員。	
			重事買成貝。 4.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	
			5.協助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議	
			事程序及決議事宜。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	√		本公司設有各部門針對不同主體(包含	符合「上
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			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並已於公	市上櫃公
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			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應	司治理實
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			利害關係人關切問題。	務守則」
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			· ···· · · · · · · · · · · · · · · · ·	規定。
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				
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				
題?				

			與「上市	
評估項目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 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 務?	是	否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本公司委任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東會相關 事務。	上治守異原符市司務規櫃理則情因合上治守定公實」形 「櫃理則。司務差及 上公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有企業網站、設立投 資人專區與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責 成相關部門專責維護,以詳實並即 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與 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資訊。公司官 (https://www.tabc.com.tw)。	先 行 市 市 治 守 定 り り り り え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露 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 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 站、范集及揭露,落實發 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 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資訊揭露係指定專人隨時統 籌公司資訊之揭露與更新。本公司 明確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 及代理發言人統一窗口,負責對外 公開資訊。	
八 京 京 京 明 所 で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		1.本福金皆員投除關外位供來則互利行通益係投務董服、司委定詳向者據息另理關相應利係工,設,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設,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設,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設,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設,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設,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說,及。修有學問,員期實心關法及設理關相應利係工,說,及。修有學問,有工資依訊,,應訂與信害、管,單資資際,可以與一定,與與一定,與與一定,與與一定,與與一定,與與一定,與與一定,與與一定,	符市司務規合上治守定「櫃理則。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評估項目		否	摘要說明	上櫃寶則情子與情別
L 上土 小 克 溪流 40 年 中 62 m //>			是一个人。 一个一。 一一。 一	

-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1. 本公司每年皆針對近期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及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逐一檢視改善符合得分標準之指標,安排改善時程並已完成改善大部分未達標項目。
- 2. 本公司參加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第四屆 獲得上櫃組排名前 5%之佳績。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79477 77 11												
			有五年以上工 と下列專業資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身分別(註1)	條件	商務、 計 務 、 会 計 計 計 書 相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具有 務 務 務 、 、 、 、 。 。 。 。 。 。 。 。 。 。 。 。 。	1	2	3	4	5	6	7	8	兼他發司報任公行薪酬	備註
双生之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李宗儒		✓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蔡莊灯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謝宗翰			✓	✓	√	✓	√	√	✓	✓	✓	0	符合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 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 夥、公司或機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遵守本公司訂定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 規程」規定,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
			結果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07年2月23日	第二屆	106 年董事暨功能性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不適用
	第 12 次	委員會績效評估案	照案通過	
107年4月26日	第二屆	107 年度內部經理人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不適用
	第 13 次	薪資報酬案	照案通過	
107年7月26日	第二屆	107 年度內部經理人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不適用
	第 15 次	薪資報酬案	照案通過	
107年12月27日	第二屆	副董事長薪資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不適用
	第 16 次		照案通過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15日至108年6月1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107.01.01-107.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宗儒	5	0	100%	
委員	謝宗翰	5	0	100%	
委員	蔡莊灯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 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 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櫃社會員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 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 實施成效?	✓		(一)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隨時注意 國內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之發展及 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改進公 司所建置之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以 提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成效。	與「上市企業實社會」,且在一个工作。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本公司定期舉辦內勤員工訓練,宣 導企業社會責任理念,並召集各部 門代表參與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編撰工作。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 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 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 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 處理情形?	✓		(三)本公司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執 行及管理,由總經理帶領企劃室 責擬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具體 動社會公益計畫:如捐血活動 贈造福聽障及視障人士及贊 善團體舉辦街友尾牙等,每年至 向董事會報告一次企業社會 之推動情形及執行結果。。 成及工作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 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 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 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 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		(四)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 定期宣導之,另訂有明確之獎懲制 度及考核辦法,定期進行員工績效 評核,以達到獎勵或警惕之目的。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 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 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 生物料?	✓		(一)本公司致力推動環保活動及各項 節能減碳措施,採用金融市場電子 公文系統,除使用資訊系統減少實 體文件、建置會議視訊系統減少公 務差旅外,更鼓勵內部使用回收信 封進行文件傳遞、垃圾確實分類以 落實環保,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與「上市企工 是

			罗	與「上市上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註 1) 摘要説明(註 2)	工司 音 到 是 不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		(二)本公司屬金融服務業,為推動環境保護之行動,定期檢討與監督 節能減碳、廢棄物管理、環境衛 生、環境保護等相關措施。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 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 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 節能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三)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 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 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依循國家現行相關法令,包括勞動基準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並配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可定台名『人權政策』,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塑造人權充分保障環境,確保不侵犯基本人權,使公司內、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公平對待。	與櫃社務符 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 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為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 接進行溝通,制定「檢舉非法與 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專 送」,於官網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法」,於官網之利害關係 人專合 是檢舉信箱,提供員工對於不 (包括貪污)與不道德行為進行 並規定受理單位回 理解決之處置方式,妥適處理 申訴外,更於內部設立提案制度,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櫃公司企業實 经 一个
			即時與員工互動,讓員工充分反應 對公司經營之意見,即時將各項訊 息發佈傳遞給所有員工。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 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 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 育?	✓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除提供員工健檢外並定期防火演練及職場消毒,以維護同仁工作環境安全,重視員工身心健康。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 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 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 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各部門每月皆召開部門主管會議、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本公司如有重大決策或業務變動,將於主管會議後再請主管向同仁宣達及發布公告,與同仁間溝通非常順暢。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 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 畫?	✓		(五)公司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以培養專業能力與第二專長,每年皆編列教育訓練預算,以達員工培訓目的。並不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員工自我素養。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 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 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 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設有保服部為客戶提供服務及處理客戶提出之問題,並由專人協助處理客戶之申訴問題。客戶可透過免付費專線或電子郵件作為溝通管道,以維護權益。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 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 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行銷所代理銷售之保險商品,均依保險業所訂投保須知,提醒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保險條款內各項權利義務。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 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 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 錄?	✓		(八)本公司與保險公司及其他供應商來往前,均評估其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避免與企業之社會責任政策牴觸者進行交易。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 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 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 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	✓		(九)本公司配合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視保險公司及其他供應商為夥伴,引導其對環境與社會負責,共同建立穩定發展的永續供應鏈,如	

			與「上市上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櫃社務異情公司責則及所
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有違反得隨時終止或解除雙方合 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 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建置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並於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https://www.tabc.com.tw)	與櫃社會則 上 業實相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 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其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本公司長期持續捐助公益團體,107年度本公司舉辦公益活動如下:
- 1.本公司與致理技術學院保險金融管理系產學合作,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建立獎學金制度, 鼓勵學生努力學習,爭取榮譽。
- 2.發動全省北中南共同舉辦捐血活動,邀請同仁及民眾一同發揮愛心。
- 3.舉辦全國兒童繪畫比賽。
- 4.贊助先探雜誌全球金融市場的關鍵密碼講座,宣導金融教育。
- 5.捐助公益團體並共同參與關懷活動,如:
 - 財團法人創世基金會寒士吃飽尾牙募款活動。
 - 財團法人華山基金會端午助老,認捐永和地區獨老端午禮,並前往長者家中探訪致贈節禮。
 - 財團法人人壽保險文教基金會偏鄉兒童獎學金援助計畫。
 - 財團法人華山基金會年菜認捐活動。
-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已完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通過 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確證,其確證聲明書亦公開發表於該報告書之附錄。
-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 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運作情形(註1)	海1 十1 匝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 公 管 明 是 是 明 是 是 明 是 明 是 明 是 明 是 男 是 明 是 男 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 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 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 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 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及 「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實 事、道德理人及受僱人等,並落 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內 時間 規章及有關法令,以做為 經營之基本。董事會與管理階層 之 人 人 人 為 一 人 為 一 人 為 一 人 為 一 人 為	與「上市上市」」相符。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 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 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 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且落實執行?	✓		(二)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 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誠信經營 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定 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 營之精神。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是否對守則」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所屬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本公司有 「誠信經營守」 「誠信經營守」 「誠信經營守」 「誠信經營守」 「或言經營的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誠信經 營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 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 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 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於往來公司之契約中明訂 誠信行為相關條款,契約中載有交 易對象如有違反法令或契約約定 者,本公司除得終止契約之外,並 得向其請求損害賠償及違約罰則 之條款。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 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 (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 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 總經理帶領企劃室負責誠信經營 政策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每年一次 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揭露於公司官網。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 信經營守則」、「關係人交易管理 作業辦法」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 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規範員工及相關人員均應避免免 過管突,相關人員均可透過各項溝 通管道進行陳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 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 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 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 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建立會計制度,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立準則」訂定內部控制制度,設立專責內部稽核單位評估風險並依擬定之稽核計劃執行查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查核結果。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 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 練?	✓		(五)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載明公司誠信經營之規範,為提升業務員及員工誠信經營之觀念,且每年定期辦理課程與測驗,以提升誠信及自律觀念。 107 年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已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公平待客原則等相關課程)訓練時數為3小時,參加人數共計60人。	

	_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誠信經 營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 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 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 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 員?	✓		(一)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檢舉管道與受理專責單位,對外設有檢舉人信箱於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 櫃公司誠信 經營守則」 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 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其中已明訂調查標準程序及保密 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 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之措施?	✓		(三)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 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且訂定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遭受 不當之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 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 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 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條文請參閱 本公司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 公司治理。	與「上市上 櫃公司誠信 經營守則」 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 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相關政策係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其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相關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運作之基礎。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自律規範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官方網站「投資人專區」設有公司治理專區,可供投資人查詢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網址為(https://www.tabc.com.tw)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 2.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初任日期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是符規	備註
				107/01/1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經典論壇系列	3	是	無
董事長	李正之	101/11/7	105/06/15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忠實義務與法律 責任	3	是	無
				107/02/22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 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 實務案例	3	是	無
				107/03/1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與洗錢防制法	3	是	無
副董事長	陳昭鋒	107/03/15	107/03/15	107/05/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 用探討	3	是	無
				107/05/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 舞弊偵防及建置吹哨機 制,強化公司治理	3	足	無
44 -40-	44 58 44	102 (00 (01	105 /07 /15	107/05/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是	無
董事	陳翠蓉	102/09/01	105/06/15	107/05/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 決策運用	3	是	無
46 -d-		100/04/14	105/06/15	107/02/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即時通訊之法律問題探討	3	是	無
董事	陳養國	102/06/14		107/02/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新聞危機管 理之策略	3	是	無
44 -40-	ale constitu	105 106 114	105 /07 /15	107/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 賣中心	上櫃、與櫃公司內部人 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無
董事	李培瑾	105/06/14	105/06/15	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 12 屆臺北公司治理論 壇	3	是	無
獨立				107/03/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討	3	是	無
董事	李宗儒	102/12/24	105/06/15	107/03/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業貪腐之發展趨勢與防 制作為一從公司治理之 觀點談起	3	是	無
獨立				107/05/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 用探討	3	是	無
謝宗翰 102/12/24 董事	105/06/15	107/05/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 舞弊偵防及建置吹哨機 制,強化公司治理	3	足	無		
獨立				107/03/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 用探討	3	是	無
董事	蔡莊灯	105/06/15	105/06/15	107/03/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 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 決策運用	3	足	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08年2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即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 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 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 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 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 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 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 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 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02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簽章

總經理: 陳養園

簽章



日期:108 年2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 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健全性、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 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 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 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保險代理人公司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與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依「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至少應包括下列組成要素:一.控制環境、二.風險評估、三.控制作業、四.資訊與溝通、五.監督作業。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健全性、 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 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 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 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本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 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 李正之

咖

答音

總經理 : 陳養

答章

稽核人員 :許崑崚

崑計

簽章

法遵人員 : 駱冀耕

簽章

2. 會計師審查報告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後附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2月20日謂經評估認為其內部控制制度(含依「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向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申報之報表),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及該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一部份(是否設置法令遵循主管、法令遵循主管是否適當及法令遵循制度績效考核之方式是否適當),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之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下稱實施辦法)進行審查,其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實施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含依實施辦法向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申報之報表)及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於

民國108年2月20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含依實施辦法向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申報之報表及法令遵循),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9 日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 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7 年度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6/8	1.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依決議內容辦理。
股東常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106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現金新台幣 2,183,779
		元;員工酬勞配發現金
		新台幣 2,183,779 元。
		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
		台幣 75,801,600 元(每
		股配發現金3.2元)。並
		訂定 107 年 7 月 2 日
		為配息基準日,107年
		7月13日為發放日。
	3.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07年6月20日獲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北市政府核准變更登
		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解除本公司第6屆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依決議內容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期別)	會議決議事項
107/02/23 (第6屆第21次)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數額。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16)適用 後,對本公司未來財報數據之影響。 4.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擬委任之會計師暨委任公費數額 費數額。
107/11/02 (第6屆第25次)	1.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 2.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處理程序序」。 3.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7/12/27 (第6屆第26次)	1.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處理程序」。 2.通過本公司擬以現金及發行普通股為對價,取得「利可安保險經 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利可安公司」)全部股份,使利可安公 司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簽署股份轉換契約。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 有記錄或書面聲明書,其主要內容:無。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 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自	币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旺生	楊承修	107.01.01~107.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ē	业 吸 干	<u> </u>
金	公費項目 項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含)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含)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	會計師	審計		非	審計公費	Ť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姓名	公費	制度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註 2)	小計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 常計 事務所	林旺生楊承修	1,860	ı		-	50	50	107.01.01~ 107.12.31	其他係106 年文財表(合 大及個 報)。
德 務 般 股 公 司	NA	ı	ı	ı	ı	1,890	ı	ı	取權業費意定換控權估法暨份約制專公律擬轉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十世・成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月30日止
職稱 (註 1)	姓名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3)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 份限公司	_	_	_	_
法人董事代表	李正之	_	_	_	_
法人董事代表	陳翠蓉	_	_	_	_
法人董事代表	陳昭鋒	_	_	_	_
法人董事	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經理 人	陳養國		ı	ı	ı
法人董事代表	李培瑾	_	_	_	_
獨立董事	李宗儒	_	_	_	_
獨立董事	蔡莊灯				
獨立董事	謝宗翰				
經理人	楊淑芬	_	_	_	_
經理人	沈錦盛				_
經理人	許崑崚	_	_	_	_
經理人	陳慎恬	_	_	_	_
經理人	賴建璋		_	_	_
經理人	林靜雯	_	_	_	_
經理人	何威呈	_	_	_	_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108年4月2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起始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之股份		也人名 有股份	係人或為酉 內之親屬屬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9,025,907	38.10	-	ı	ı	-	無	無	無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正之	887,874	3.75	384,274	1.62	1	-	1.李漢傑 2.郭仰龍 3.林秀貞	1.姊姊之配偶 2.配偶之姐夫 3.配偶	無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翠蓉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昭鋒	-	-	-	-	-	-	無	無	無
李漢傑	1,851,082	7.81	-	-	-	-	李正之	配偶之弟弟	無
青松室內裝修設計 有限公司	1,490,099	6.29	-	-	-	-	無	無	無
青松室內裝修設計 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培瑾	67,829	0.29	13,383	0.06	-	-	無	無	無
台灣產物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1,271,180	5.37	-	-	-	-	無	無	無
台灣產物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泰宏	-	-	-	-	-	-	無	無	無
李正之	887,874	3.75	384,274	1.62	-	-	1.李漢傑 2.郭仰龍 3.林秀貞	1.姊姊之配偶 2.配偶之姐夫 3.配偶	無
郭仰龍	605,588	2.56	-	-	-	-	李正之	配偶之妹婿	無
高振涵	475,502	2.01	-	ı	1	-	無	無	無
田原芳	437,662	1.85					無	無	無
邢天慧	400,000	1.69	-	-	-	-	無	無	無
林秀貞	384,274	1.62	-	ı	-	-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	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	6.75	-	-	5,400,000	6.75

註:轉投資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之金融資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發行	核定	股本	實收	股本		備註	
年 月	價格 (元)	股 數(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年7月	10元	15,000	150,000	13,200	132,000	現金增資	1	註1
100年7月	10元	15,000	150,000	13,900	139,000	現金增資	1	註 2
101年7月	10元	15,000	150,000	14,800	148,000	現金增資	1	註3
102 年 7 月	10元	20,000	200,000	17,184	171,840	盈餘轉增資 11,840 及 現金增資 12,000	-	註 4
103年11月	46元	20,000	200,000	18,800	188,000	現金増資 16,160	-	註5
104年9月	10元	30,000	300,000	23,688	236,880	盈餘轉增資 48,880	-	註6

註 1:台北市政府變更登記文號:09986632010 註 2:台北市政府變更登記文號:10086220500 註 3:台北市政府變更登記文號:10186255800 註 4:台北市政府變更登記文號:10286289700 註 5:台北市政府變更登記文號:10389753800 註 6:台北市政府變更登記文號:10487453400

單位:股

四. 小 任 坐云				
股份種類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記名式普通股	23,688,000	6,312,000	3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截至108年4月2日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起始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_	2	13	1,053	1	1,069
持有股數		1,271,739	11,016,717	11,398,544	1,000	23,688,000
持股比例	_	5.37%	46.51%	48.12%	0.00	100.00%

截至108年4月2日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起始日)

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31	84,468	0.36
1,000 至 5,000	570	1,103,559	4.66
5,001 至 10,000	73	517,668	2.19
10,001 至 15,000	27	333,604	1.41
15,001 至 20,000	12	213,011	0.90
20,001 至 30,000	9	211,011	0.89
30,001 至 40,000	10	354,107	1.49
40,001 至 50,000	5	231,779	0.98
50,001 至 100,000	8	597,176	2.52
100,001 至 200,000	5	616,062	2.60
200,001 至 400,000	11	3,380,661	14.27
400,001 至 600,000	2	913,164	3.85
600,001 至 800,000	1	605,588	2.56
800,001 至 1,000,000	1	887,874	3.75
1,000,001 以上 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4	13,638,268	57.57
合 計	1,069	23,688,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截至108年4月2日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起始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25,907	38.10
李漢傑	1,851,082	7.81
青松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	1,490,099	6.29
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71,180	5.37
李正之	887,874	3.75
郭仰龍	605,588	2.56
高振涵	475,502	2.01
田原芳	437,662	1.85
刑天慧	400,000	1.69
林秀貞	384,274	1.62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6 年-合併	107 年-合併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8)
每股	最 高	1		50.5	49.4	46.5
市價	最 低			42.15	43.9	44.45
(註1)	平 均	1		46.18	46.52	45.77
每股	分配	. 前		19.59	19.08	19.71
淨值 (註 2)	分配	. 後		16.39	不適用	不適用
		均股數		23,688	23,688	23,688
每股 及餘		.餘(註 3)	追溯調整前	3.79	3.20	0.53
亚网	马 双	、际(正 3)	追溯調整後	3.79	3.20	(註9)
	現 金	股 利		3.2	2.75	不適用
每股	無償	盈餘配服	ζ		_	不適用
股利	配股	資本公積	動服	_	_	不適用
	累積未	付股利(注 4)	_	68,816,833(註 10)	不適用
投資	投資 本益比(註5			12.18	14.54	不適用
	本利比	` '		14.43	16.92	不適用
分析	現金股	:利殖利率	三(註7)	6.93%	5.91%	不適用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如有規定當年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 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註 9:每股股利係據次年度股東會擬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10:本公司股利之分配係依以加計股份轉換後新增發行股數 1,336,303 股,合併後普通股總股數 25,024,303 股計算之。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 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列,並依法令規定或 得視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 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由於目前產業環境多變、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 利得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例以不 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但股東會得視實際狀況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議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5	п	金	額
項	目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314,212
加:IFRS15 開巾	長調整數		12,786,684
加:IFRS 9 開巾	長調整數		175,000
減:確定福利計	- 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1,737)
加:本期淨利			75,806,777
減:提列法定盈	2餘公積(10%)		(7,580,678)
加:迴轉上期特	別盈餘公積		1,487,427
减:依法提列特	別盈餘公積		(31,920,847)
本期可供分配盈	2餘		60,986,838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每股現金 2.4 元	(60,058,327)	(60,058,327)
期末未分配盈餘	•		928,511

註:

- 1. 優先分配 107 年度盈餘,次分配 106 年度及以前年度盈餘。
- 2. 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 3. 配發員工酬勞百分之二,金額 1,977,991 元,以現金發放。 配發董事酬勞百分之二,金額 1,977,991 元,以現金發放。
- 4.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係依以加計股份轉換後新增發行股數 1,336,303 股, 合併後普通股 總股數 25,024,303 股計算之。
- 5.本公司於108年4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法第241條,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 股溢價之資本公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計8,758,506元,依加計與利可安股份轉換後合併 普通股總股數25,024,303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0.35元,按分配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 之股東持有股份,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 入。
- 6.如嗣後因買回公司股份、股權轉換或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相關事宜。現金配發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止。
- 8. 有關配發事宜如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命令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依法令規定全權處理。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108年4月19日董事會 通過107年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預估未來三年股利發放為當年度股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10%為發放原則,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財務預測資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 貢獻之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 (2)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3)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之。
- (4)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範圍及數額均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復提報董 事會決議。

-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當本期估列相關費用若與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時有所差異,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 (1)配發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 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07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估計為 1,977,991 元、董事酬勞 1,977,991 元,若至股東會決議日時,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7 年度擬配發員工酬勞 1,977,991 元及董事酬勞金額 1,977,991 元,設算後 每股盈餘約為 3.20 元。

4.前一年度(106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單位:元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一、配發情形				
1.員工酬勞	2,183,779	2,183,779	0	無
2.董事酬勞	2,183,779	2,183,779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以下簡稱上市公司)或股票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或第三條之一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以下簡稱上櫃公司),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二)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及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本公司於107年12月27日與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利可安保經)分別召開董事會,為共同擴展保險經紀規模,發揮經營綜效,會中決議通過與利可安保經股份轉換案,台名保經擬以現金新台幣6,000萬元及發行普通股新股約1,336,303股(總發行價格約新台幣6,000萬元)予利可安保經之持股股東。雙方於108年2月20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及完成換股作業後,暫訂108年6月1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股份轉換完成後,利可安保經將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與利可安保經將共同攜手推動專業保險退休品牌,並廣邀同業菁英一起擴展兩岸保險市場,對日後每股盈餘與每股淨值有正面之助益。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H602011 人身保險經紀人 H602021 財產保險經紀人

2. 營業比重:

近二年總業務量之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度	106年)	芝
	金額	佔率	金額	佔率
營業收入				
壽險經紀收入	352,371	48.90%	319,842	48.78%
續年經紀收入	161,608	22.43%	146,948	22.35%
獎金及手續費收入	152,098	21.10%	138,735	21.16%
產險經紀暨其他收入	54,529	7.57%	50,542	7.71%
收入	720,606	100.00%	655,61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代理之保險商品項目如下:

- (1) 經紀銷售之人身保險商品方面:計有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年 金保險、團體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
- (2) 經紀銷售之財產保險商品方面:計有火災保險、汽車保險、責任保險、傷害保險、 健康保險、其他財產保險等項目。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保險商品依法皆由保險公司開發:不適用。
- (2) 計劃開發之新服務:
 - A.強化承攬業務員使用之專業行政平台。
 - B.深化行銷支援之 E 化程度。
 - C.發展網路投保平台。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保險法第9條:保險經紀人指基於被保險人之利益,洽訂保險契約或提供相關服務,而收取佣金或報酬之人。近年來保險經紀人產業蓬勃發展,根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資料顯示(表1、表2),我國保險從業人員於105年時計有370,476人,其中登錄於保險經紀人公司計有137,351人,占37.07%,人數占比持續快速成長中,充分呈現快速成長趨勢。民國106年整體保險業的保費收入為35,739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份為3,756億元,約佔總保費收入的10.5%。若以產、壽險來看,壽險業的保費收入為34,202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分為3,470億元,約占壽險市場的10.14%;產險業的保費收入為1,567億元,其中,透過保險經紀人業部份為286億元,約占產險市場的18.25%。

至於佣金收入全年保險經紀人業共有 241 億元,其中,壽險占 204 億元,而產險則占 37 億元,由以上數據顯示,保險經紀產業快速成長,在台灣保險業扮演的角色日趨重要。

表 1.保險業統計表

					保費收入(5	單位百萬元)	保險業總計保費收入
年度	年度 家數 從業人員	業務員	內勤人數	產險	壽險	(單位百萬元)	
							,
96	59	298,126	256,083	42,043	112,583	1,875,097	1,987,680
97	61	307,986	267,370	40,616	107,741	1,918,843	2,026,584
98	58	315,574	275,968	39,606	101,859	2,006,559	2,108,418
99	57	321,340	281,571	39,769	105,806	2,312,849	2,418,655
100	57	323,396	282,509	40,887	113,033	2,198,171	2,311,204
101	57	335,027	293,629	41,398	120,483	2,478,348	2,598,831
102	56	336,430	295,414	41,016	124,904	2,583,532	2,708,436
103	54	351,208	309,057	42,151	132,220	2,771,130	2,903,350
104	54	367,036	324,091	42,945	136,119	2,926,677	3,062,796
105	54	370,476	325,195	45,281	145,962	3,133,358	3,279,320
106	54	384,432	338,363	46,069	156,712	3,420,233	35,769,45
107	55	註	註	註	165,611	3,511,559	3,677,170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註:因本年報刊印日期為108年4月30日,截至刊印日期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尚未更新107年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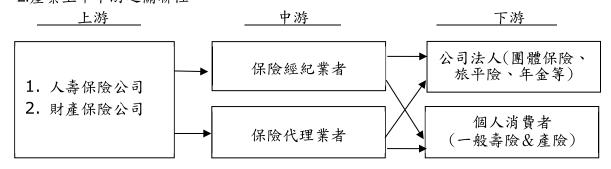
表 2.保險經紀業統計表

年 庇	年度 家數 4		市場占在	有率(%)	簽單保費收入	入(單位仟元)	佣金收入(單位仟元)
+及		業務員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96	510	75,130	11.66	8.50	13,122,176	159,383,046	2,832,644	13,982,741
97	556	68,843	12.03	10.25	12,959,564	196,630,875	3,086,767	15,675,107
98	562	92,171	20.01	14.34	20,382,229	287,804,272	3,224,331	16,707,249
99	528	86,870	19.84	17.61	20,996,207	407,238,923	3,042,163	14,698,767
100	505	114,537	15.54	16.21	17,567,268	356,375,784	3,140,845	17,572,981
101	503	116,057	20.52	16.76	24,724,470	415,327,237	3,316,518	25,675,600
102	495	120,978	22.50	18,51	28,097,450	478,238,743	3,458,329	26,784,259
103	488	120,764	19.74	20.29	26,101,507	562,279,203	3,409,251	34,142,540
104	493	131,370	18.35	19.34	24,975,260	566,095,141	3,577,423	39,781,609
105	490	137,351	16.51	12.52	24,105,271	392,265,680	3,331,933	28,330,918
106	485	111,618	18.26	10.15	28,611,385	347,015,788	3,660,049	20,487,730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註:因本年報刊印日期為108年4月30日,截至刊印日期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尚未更新107年資料。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保險經紀產業,就其所屬行業上下游關聯情形觀之,上游係為人身或財產保險公司;中游則由保險經紀業者、保險代理業者,下游則為一般消費者或公司法

人。本公司所處產業位置為產業中游,主要業務為銷售依法簽約合作之保險公司商 品,所屬業務員依保戶利益解說各家保險商品特性與條款,並依客戶之適格性規劃適 合之保單,滿足風險需求。公司將招攬之保單及相關文件交付保險公司。

3.產業現況與未來發展

A.公司於108年提出「專業@創新」方針,致力「InsurTec」保險科技發展,建置「行動投保」及「網路投保」平台,並經由業務員E化平台至保險活動流程改進的規劃,提高行政效率,快速服務客戶,降低業務行政負擔以增加服務客戶的時間。

B.公司將持續努力擴展異業結盟及同業合作案,以開創市場,增裕各項業務收益。

C.廣納大中華區保險菁英,駐地深耕,積極佈局大陸保險金融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面對當前國內外經濟情勢變化、社會結構與環境改變及法令之頒布或修改等因素,為 達公司業務發展、穩定獲利及確保公司永續經營等目標,本公司將不斷提昇各項經營 績效、專業素質,並加強各項保戶服務。

(1)提升行政平台素質

本公司為提升其行政平台專業素養、專業技能並吸收市場新知,提供訓練費用補助或提供取得證照獎勵金以鼓勵同仁進修並考取專業證照,且不定期提供課程資訊供同仁參考之。

(2)打造優質業務人員

藉由系統化的專業訓練及隨著市場變動與商品趨勢變化的專案課程,打造優質業務團隊,培育更多的專業經理人,並不定期舉辦保戶專題講座,讓社會大眾不斷的接受到金融服務之最新資訊,也提升消費者之專業知識,替自己打造黃金退休生活,並成為全方位保險規劃師。

(3)全方位加值服務

在消費者權益部分本公司設立保戶服務專線,並擁有完整且健全的「保戶申訴處理流程」,並於必要時,提供免費之法律顧問。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歷: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故不適用。
- 3. 最近五年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故不適用。
-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本公司為保險經紀人業,故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公司於108年業務推動將採「分層經營、分群訓練、分眾行銷」策略,以體系分層運作提高效能、以業務發展分群訓練符合專職專業,並以保戶客群分眾行銷滿足客戶需求。

- B.公司將透過紮根商品訓練,陪同業務熟悉商品重點,持續精耕退休及殘扶市場, 目標為精耕退休品牌。
- C.持續推動MDRT、IDA、FChFP的專業榮耀及專業訓練;並推動全員徵募、全員實動,以全員為台名大使,落實徵募及實動績效。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金融科技發展趨勢,科技正逐漸改變保險市場,快速因應市場變化及擁抱科技 已成為未來決勝因素,本公司將藉由科技工具提供業務員便捷使用的平台,與保 險公司合作,未來可藉由雲端服務支援提供保戶電子保單及契約變更等服務。
- B.本公司持續致力成為最專業的退休品牌,為保戶規劃安穩的老年保障,兼顧老年 年金及醫療的需求。本公司藉由品牌的建立及招募菁英團隊,引導年輕族群提早 規劃中老障需求,達到樂齡養生的黃金退休生活。

3.打造優質行政團隊:

培養並提升行政團隊的本質學能,鼓勵專業證照之取得及專業技能之認證,並持續打造E化作業平台,讓保戶及業務人員有專業、誠信、溫暖的服務回饋,更進而成為業界之品質標竿。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項目	金額	%	金額	%	
內銷	655,617	100.00	720,606	100.00	
外銷	-	-	-	-	
合計	655,617	100.00	720,606	100.00	

2.市場占有率:依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針對國內 107 年、106 年保險經紀業佣金收入統計,列示本公司之佣金收入市佔率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5年	107 -	年
項目	產險	壽險	產險	壽險
總佣金收入	3,660,049	20,487,730	註	註
台名佣金收入	50,542	605,075	54,529	666,077
市場佔有率	1.38	2.95	註	註

註:因刊印日期為108年4月30日,截至刊印日期保險事業發展中心107年資料尚未覆證。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中小型保險經紀業者積極採取同業合併趨勢,使得保險經紀業朝大型化將更加 白熱化。
- (2)隨著高齡及少子化社會來臨,且不婚族群增多,這將帶來退休、醫療及長期看 護等保險規劃商機。

4.競爭利基:

- (1)定期公佈揭露財務狀況,提高公司財務透明度。
- (2)本公司擁有多家簽約保險公司之多項保險商品,能提供保戶專業服務與滿足一次購足之需求;並與同業維持友好關係,掌握市場最新動態及資訊。
- (3)本公司經營團隊秉持嚴謹之治理及作業管理,不僅能強化業務團隊服務品質,更 於財務與資訊揭露上採透明化,且配合法令建制內稽內控及法令遵循制度等,致 使本公司能在競爭激烈的保險經紀業脫穎而出。
- (4)不婚族群增加及人口結構改變,平均壽命延長,造成老年人逐年增加,有利醫療健康、長期照護及年金業務之推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社會普遍退休意識抬頭,無論已婚或未婚族群均有退休之意識,因國人平均壽命延長,顯示離開職場後之時間會更長;適度提醒保戶準備其所期待之退休生活,容易引發共鳴進而接受趁早利用保險規劃退休生活的觀念。本公司為保戶量身打造黃金退休生活,提供其專業且優質之「退休規劃」,是貢獻社會最重要的行動,故培育更多專業經理人,期望替更多保戶規劃專屬退休保障。

(2)不利因素

銀行通路近年來對於推廣保險商品愈來愈積極,保險經紀公司在拓展業務範圍難度相對提高。

(3)因應對策

本公司秉持經營永續幸福感之的經營理念,業務員亦受專業訓練。對保戶除銷售保險商品之外亦保持良好關係,提供多元服務,使其無後顧之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 1.現代社會具有各項不確定風險,時常對我們的生命與財產造成衝擊。保險主要的功能就是透過自助人助的方式,將可能發生的風險分散給每個人,避免風險發生時,個人無力承擔可能造成的傷害,故保險商品提供個人、家庭、社會穩定的力量。
- 2.本公司經簽約銷售保險公司商品後,經由公司承攬業務員向客戶招攬保單,公司 將招攬之保單及相關文件交付保險公司。保經業係依保戶利益解說各家保險商品特 性與條款,使保戶得依個人需求投保適合之保險,進而保證個人未來醫療、退休之 保障。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為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 保險經紀業,無進貨供應商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此銷貨客戶係提供保險商品供本公司經紀銷售之保險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尊 人 後 父 係 間	1				
一季止	中國 海雷縣 美国 東東 東東東東 東 銀 銀 銀 銀 第 第 [%]	28.08	15.46	10.04	46.42	100.00
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金額	46,077	25,369	16,482	76,157	164,085
108	海	全球人壽	遠雄人壽	元大人壽	其他	銷貨淨額
	與行之際人關係	_	1	1	1	1
	古金 海 海 湯 湯 (%)	18.14	17.51	10.11	54.24	100.00
107年	金額	130,723	126,192	72,843	390,848	720,606
	各	遠雄人壽	全球人壽	安聯人壽	其他	銷貨淨額
	政人 後 次 麗		I	I	I	I
	占金 海 等 浴 溪 ※ (%)	21.63	19.82	9.62	48.93	100.00
106年	金額	141,823	129,967	980'69	320,741	655,617
	谷	遠雄人壽	全球人壽	台灣人壽	其他	銷貨淨額
	国 国	1	7	3		

增減變動原因:每年各保險公司推出之保險商品受市場歡迎程度不盡相同,故將影響營業收入比率增減變動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僅代理保險公司保險商品銷售,無生產量值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本公司所收取之服務報酬因個別案件服務類型不同而有不同,故無法以銷售量值表來分析之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8年4月30日單位:人;歲;%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30日
<u> </u>	總公	司職	員	38	42	41
員工人數	營 業	單位服	哉員	22	21	20
数	合		計	60	63	61
平	均	年	歲	41.03	42	42.88
平 服	務	年	均資	6.4	7	7.5
		博士		0	0	0
學	碩		士	8.3	11.1	9.8
學歷分布比率	大		專	73.3	73	72.2
比率	高		中	18.4	15.9	18.0
		中以	下	0	0	0

註:年報揭露員工人數未計非兼職員工董事人數,107年非兼職員工董事人數為5位。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 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 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 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 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注重員工福利並以為員工創造永續幸福感為經營理念,為充分照顧同仁、保障其生活,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研商增進同仁福利事項,本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制度主要包括:

- (1)員工團體保險。
- (2)生日禮金、中秋節及端午節節金、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 (3)結婚及生育禮金、親人治喪慰問金、傷病慰問金。
- (4)員工聚餐、活動津貼。
- (5)員工健康檢查。
- (6)員工制服。
- 2. 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提供同仁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或提供訓練補助費鼓勵同仁外部進修

- 3.退休制度:
 - (1)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提列充足。
 - (2)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凡選擇新制者,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 (3)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退休相關規範,訂定本公司 退休制度。

4. 勞資關係:

- (1)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訂定員工工作規則,截至目前為止, 勞資關係和諧。
- (2)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昇工作效益,每季邀集勞資雙方代表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公布各項會議紀錄與執行情形。
-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重視兩性平等,以維護本公司同仁安全保障權益。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 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保險公司合約書

契約性質	16 Am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紀人合約 全	球人壽保險	091/11/1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宏	泰人壽保險	091/12/01(自動續約) 098/01/01(自動續約) 102/01/01(自動續約) 103/12/01(自動續約) 106/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國人壽保險	093/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遠	雄人壽保險	094/03/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富	邦人壽保險	094/05/26(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新	光人壽保險	094/07/25(自動續約) 100/01/01(自動續約) 102/02/01(自動續約) 103/12/1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安	達人壽保險(註1)	095/09/01(自動績約) 102/10/01(自動績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台	灣人壽保險(註2)	101/01/0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臺	銀人壽保險	097/01/02(自動續約) 097/10/22(自動續約) 101/12/25(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邦人壽保險	100/05/17(自動績約) 103/03/01(自動績約)	壽險業務招攬	-
	健人壽保險	102/03/1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安	聯人壽保險	096/02/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大人壽保險	105/01/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泰人壽保險	105/08/01(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保	誠人壽保險	107/04/13(自動續約)	壽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旺	旺友聯產物保險(註3)	093/12/15(自動績約) 100/07/01(自動績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新	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	097/04/01(自動績約) 105/03/04(自動績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富	邦產物保險	096/01/01(自動續約) 101/03/16(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國	泰產物保險	099/09/30(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灣產物保險	100/03/07-103/03/07 103/02/17(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美	商安達產物保險	096/03/01(自動續約) 098/09/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泰	安產物保險	097/12/09(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壽保產物保險	099/04/02(自動續約) 099/12/10(自動續約) 106/12/06(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兆	豐產物保險	099/09/29(自動續約) 100/08/11(自動續約) 103/01/27(自動續約) 105/04/06(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1 + 11 17 gA (AL A)	092/10/09(自動續約) 100/03/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_
經紀人合約 南	山產物保險(註4)	101/01/01(自動績約) 106/10/20(自動績約)	/生IX 未切订订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01/12/14(自動續約) 104/12/14(自動續約)		
經紀人合約	明台產物保險	100/01/2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第一產物保險	101/04/20(自動續約) 103/02/2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新光產物保險	098/11/2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南山人壽保險	094/08/04(旅平-自動) 097/08/04(旅平-自動) 097/08/04(團險-自動) 099/06/30(團險-自動)	團險、旅平險 業務招攬	1
經紀人合約	法商法國巴黎產物保險	103/06/25(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經紀人合約	和泰產物保險(註5)	103/08/01(自動續約) 105/08/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ı
經紀人合約	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	105/09/01(自動續約)	產險業務招攬	-
	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 公司	簽約日 107/12/27	就雙方股份轉換事項 進行約定	_

註1:原為中泰人壽保險,於105年9月6日正式更名為安達人壽保險。

註 2: 原為中國信託人壽保險,於 105 年 1 月 1 日正式更名為台灣人壽保險。

註3:原友聯產物保險,於100年7月1日更名為旺旺友聯產物保險簽訂備忘錄。

註 4:原中央產物保險,於97年9月1日更名為友邦產物保險簽訂備忘錄,於100年3月1

日更名為美亞產物保險簽訂備忘錄,105年9月1日更名為南山產物保險。

註5:原蘇黎世產物保險,於106年3月1日更名為和泰產物保險。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间为日历县庄县镇农	<u> </u>				, ,	
年 度	軍	员近五年	度財務員	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流動資產	331,675	379,305	430,032	361,713	406,367	399,7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000	52,000	54,000	104,000		_
不動產及設備	53,069	48,931	46,906	48,601	47,458	47,56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69,763	69,399	69,036	68,672	68,308	68,217
無形資產	4,111	3,543		_	_	_
其他資產	7,464	8,168	9,207	13,011	125,584	168,248
資產總額	518,082	561,346	609,181	595,997	647,717	683,817
分配前	90,489	110,603	137,458	111,097	154,785	148,203
流動負債 分配後	109,289	181,667	213,259	186,898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14,499	17,253	19,996	20,964	40,971	68,785
分配前	104,988	127,856	157,454	132,061	195,756	216,988
負債總額 分配後	123,788	198,920	233,255	203,125	(註3)	(註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408,910	431,365	451,727	463,936	446,388	466,102
股 本	188,000	236,880	236,880	236,880	236,880	236,880
資 本 公 積	61,367	61,367	51,892	51,892	51,892	51,892
保 留 分配前	132,729	138,806	162,846	176,652	189,537	201,658
盈 餘 分配後	151,529	209,870	238,647	247,716	(註3)	(註 4)
其 他 權 益	26,814	(5,688)	109	(1,488)	(31,921)	(24,328)
庫 藏 股 票	_	_	_	_	_	_
非控制權益	4,184	2,125	_	_	5 , 573	727
權益分配前	413,094	433,490	451,727	463,936	451,961	466,829
總額分配後	394,294	362,426	375,926	387,835	(註3)	(註 4)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08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7盈餘分派案待108年股東會決議。

註 4: 非完整會計年度數字,故相關數字從略。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軍	近五年	度財務	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年	日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28,282	378,219	429,650	361,379	399,2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000	52,000	54,000	104,0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81	2,417	2,156	5,358	5,776	
不動產及設備	52,637	48,931	46,906	48,601	46,95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69,763	69,399	69,036	68,672	68,308	不
無形資產	_	_	_	_	_	適
其他資產	7,040	7,307	7,433	7,983	120,338	用
資 產 總 額	513,603	558,273	609,181	595,993	640,662	
分配前	90,194	109,655	137,458	111,093	153,303	
流動負債 分配後	108,994	180,719	213,259	186,894	(註 2)	
非流動負債	14,499	17,253	19,996	20,964	40,971	
分配前	104,693	126,908	157,454	132,057	194,274	
負債總額 分配後	123,493	197,972	233,255	207,858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408,910	431,365	451,727	463,936	446,388	
股 本	188,000	236,880	236,880	236,880	236,880	
資 本 公 積	61,367	61,367	51,892	51,892	51,892	
保 留 分配前	132,729	138,806	162,846	176,652	189,537	
盈 餘 分配後	151,529	209,870	238,647	252,453	(註2)	
其 他 權 益	26,814	(5,688)	109	(1,488)	(31,921)	
庫 藏 股 票	_	_		_	_	
非控制權益	_	_	_	_		
權 益 分配前	408,910	431,365	451,727	463,936	446,388	
總額分配後計1:最近五年度財	390,110	360,301	375,926	388,135	(註 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07 盈餘分派案待 108 年股東會決議。

3.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日財務資料 (註2)	
營 業 收 入	522,449	602,663	722,611	655,617	720,606	164,085	
營 業 毛 利	139,713	152,161	171,599	164,010	178,758	38,454	
營 業 損 益	64,382	65,922	90,372	80,826	75,987	9,9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83	17,383	9,067	23,996	8,051	1,198	
稅 前 淨 利	79,065	83,305	99,439	104,822	84,038	11,1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6,561	69,996	82,707	89,701	64,870	7,594	
停業單位損失	_	_	_	_	_	_	
本期淨利(損)	66,561	69,996	82,707	89,701	64,870	7,5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02	(32,627)	5,639	(1,691)	(31,138)	<i>7,7</i> 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163	37,369	88,346	88,010	33,732	15,34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7,448	73,882	85,787	89,701	75,806	12,59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87)	(3,886)	(3,080)		(10,936)	(5,0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0,050	41,255	91,426	88,010	45,131	20,19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887)	(3,886)	(3,080)		(11,399)	(4,846)	
每股盈餘(元)	3.06	3.12	3.62	3.79	3.2	0.5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料	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項目						日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註2)
營 業 收 入	522,443	602,364	722,521	655,559	714,467	
營 業 毛 利	139,707	151,889	171,549	163,972	177,290	
營 業 損 益	66,152	74,089	95,359	80,818	90,6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800	13,102	7,160	24,004	4,369	不
稅 前 淨 利	79,952	87,191	102,519	104,822	94,974	適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7,448	73,882	85,787	89,701	75,806	用
停業單位損失	_	_	_	_	_	
本期淨利(損)	67448	73,882	85,787	89,701	75,8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02	(32,627)	5,639	(1,691)	(30,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050	41,255	91,426	88,010	45,1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7,448	73,882	85,787	89,701	75,80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_	_	_	_	_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0,050	41,255	91,426	88,010	45,1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_	_	_	_	_	
每股盈餘(元)	3.06	3.12	3.62	3.79	3.2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08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查核年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昭鋒、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鄭旭然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鄭旭然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旺生、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旺生、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

	年 度		當年度截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年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
分析工	項目(註3)						发 具 /T (註 2)
財務		20.26	22.78	25.85	22.16	30.22	31.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 設備比率	797.85	916.84	1,005.68	997.72	1,026.93	1,126.16
償債	流動比率	366.54	342.94	312.85	325.58	262.54	269.76
	速動比率	365.12	341.62	312.25	324.55	261.27	268.51
%	利息保障倍數	_	_	_	_	_	_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9	7.81	7.25	6.60	7.62	8.14
	平均收現日數	51	47	50	55	48	45
	存貨週轉率(次)(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 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NG 74	平均銷貨日數(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動產及設備週轉率 (次)	6.01	11.82	15.08	13.73	15.16	13.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1	1.12	1.23	1.09	1.16	0.99
	資產報酬率(%)	14.34	13.69	14.66	14.89	10.43	4.56
	權益報酬率(%)	18.56	17.59	19.43	19.59	14.17	6.6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 額比率(%)	42.06	35.17	41.98	44.25	35.48	18.86
	純益率(%)	12.91	12.26	11.87	13.68	9	4.63
	每股盈餘(元)	3.86	3.12	3.62	3.79	3.20	0.53
A	現金流量比率(%)	70.20	58.63	58.07	85.00	46.82	19.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32	99.69	152.70	155.31	122.21	136.08
加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6	12.96	2.30	5.44	(0.94)	(0.13)
槓桿	營運槓桿度	8.11	2.17	1.79	1.95	2.18	3.1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註1: 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 2: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註3: 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係因 107 年應付佣金及獎金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純益率減少,係因 107 年營業收入及營業費用增加及股利收入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減少所致。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 4: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5: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個體: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分析項	目(註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至 108 年 3 月 31 財務 資料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38	22.73	25.85	22.16	30.32		
結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 設備比率	840.39	916.84	1,005.68	997.72	1,037.93		
償債	流動比率	363.97	344.92	312.57	325.29	260.45		
能力	速動比率	363.13	343.99	311.98	324.27	259.85		
%	利息保障倍數	_	_	_	_	_	不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9	7.37	7.25	6.60	7.56	適	
	平均收現日數	51	50	50	55	48	用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動產及設備週轉率 (次)	6.03	11.86	15.08	13.73	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1.12	1.24	1.09	1.16		
	資產報酬率(%)	14.41	13.79	13.79	14.89	12.26		
	權益報酬率(%)	18.56	17.59	19.43	19.59	16.65		
獲利 能力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 額比率(%)	42.53	36.81	43.28	44.25	40.09		
	純益率(%)	12.91	12.27	11.87	13.68	10.61		
	每股盈餘(元)	3.9	3.12	3.62	3.79	3.20		
171 A	現金流量比率(%)	72.62	64.72	60.26	85.05	55.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32	103.18	157.58	159.73	130.59		
川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1	14.72	3.10	5.46	2.82		
槓桿	營運槓桿度	2.02	1.93	1.72	1.95	1.88		
度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係因 107 年應付佣金及獎金增加所致。

^{2.} 純益率減少,係因 107 年營業收入及營業費用增加及股利收入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僧倩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 经答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 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 4: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 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 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 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旺生會計師及楊承修會 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鑑察。

此致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一○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宗儒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九日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国己統三 語解派 画 語が発

負責人:李正之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名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年 12月 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年及 106年 1月 1日至 12月 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名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名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名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名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台名集團 107 年度營業收入為 720,606 仟元,其中屬於收取前十大保險公司之首年度保費及續年度保費之佣金收入為 472,604 仟元,佔營業收入 66%。

台名集團之佣金收入認列主係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決定相關之 交易價格,再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 入。其中有關合約之交易價格係依經紀各保險商品之保費及與各保險公司約 定佣金率等計算因子使用資訊系統計算,因此,將認列前十大保險公司首年 度保費及續年度保費佣金收入之計算正確性及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佣金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因應之查核程序

- 1. 瞭解管理階層對佣金收入正確計算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及測試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 2. 自保單資訊系統,取得前十大保險公司之壽險及團險保單佣金明細表予 以選取樣本,核對至相關保險公司提供之對帳單明細,並重新計算,確 認是否與納入交易價格之該筆佣金相符。
- 彙總前十大保險公司之收入明細帳予以選取樣本,核對至相關保險公司 提供之對帳單明細。
- 4. 檢視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之計算表,確認分攤之方式及邏輯係屬 一致。

其他事項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 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名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名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 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名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 以及使台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 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 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 可能導致台名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 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 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名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旺 生

林旺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會計師楊承修

格承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 10 7 01	_	10/ 5 10 11 21	_
uh -m	-t-	107年12月31		106年12月31	
代碼	<u>產</u>	金額	%	金額	%
44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9,712	17	\$ 95,830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七)	108,772	17	52,913	9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		_		
1105	及八)	33,825	5	405455	-
1125 11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十)	12 500	-	107,157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九)	13,500	2 6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九)	37,189		12 500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98,901	- 15	13,500 90,218	3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502	13	948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66	-	1,147	_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06,367	63	361,713	61
ΠΛΛ	加利貝性心可	400,307		501,71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				
1017	四及八)	91,255	14	_	_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1,233	-	104,000	1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861	_	5,028	1
1560	合約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12,842	2	-	-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47,458	7	48,601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68,308	11	68,672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9,922	2	1,7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及十八)	8,704	1	6,1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1,350	37	234,284	39
1XXX	資產總計	<u>\$ 647,717</u>	100	<u>\$ 595,997</u>	100
代碼	<u>負</u> <u>債</u> <u>及</u> 權 <u>益</u>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7	-	\$ 23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32,992	21	96,339	16
2230 2399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2,383	2	6,501	1
2399 21XX	其他流動負債一其他	9,393	1	<u>8,026</u>	2
2177	流動負債總計	<u>154,785</u>	24	<u>111,097</u>	19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9,940	1	20,224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0,098	2	236	-
2610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六)	20,426	3		_
2645	存入保證金	507	<u>-</u> _	504	_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971	6	20,964	3
2XXX	負債總計	195,756	30	132,061	2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36,880	37	236,880	40
3200	資本公積	51,892	8	51,892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048	14	80,078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88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9,001	<u>15</u>	96,574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9,537	29	176,652	29
3400	其他權益	(31,921)	(<u>5</u>)	(1,488_)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446,388	69	463,936	7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九)	5 572	1		
30AA	7 F 7 エ Ψ 17 任 皿 (IN 6 エ ノロ /	5,573	1	-	
3XXX	權益總計	451,961	70	463,936	7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647,717</u>	100	<u>\$ 595,997</u>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正之

經理人:陳養國



會計 主 答:楊淑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7年度	Ę	106年度	
代 碼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 八)	\$ 720,606	100	\$ 655,6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一及二八)	541,848	<u>75</u>	491,607	<u>75</u>
5950	營業毛利	<u>178,758</u>	<u>25</u>	164,010	<u>25</u>
6100 620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13,459 89,312 102,771	2 12 14	6,441 <u>76,743</u> <u>83,184</u>	1 12 13
6900	營業淨利	75,987	11	80,826	12
7010 7020 70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一)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7,468 814	1 -	13,838 10,246	2
7000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u>231</u>) 8,051	_	(<u>88</u>) 23,996	_ 4
7900	稅前淨利	84,038	12	104,82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19,168	3	<u>15,121</u>	3
8200	本期淨利	64,870	9	<u>89,701</u>	13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86)	-	(\$	1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30,489)	(4)		-	-
834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影響數相關所得						
	稅	, 	4	, ,	, 	<u>19</u>	
02.60	ル は - アル も ふ か - ア カ ソ 、	(30,571)	$(\underline{}\underline{})$	(9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02/1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E(7)		,	75)	
8362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567)	-	(75)	-
0302	實現評價損失				(1 522 \	
	其场可慎有大		<u>567</u>)	<u>-</u>	(1,522) 1,597)	<u>-</u>
8300	本期綜合損益(稅後	(<u> </u>		(1,551	
	淨額)	(31,138)	$(\underline{}\underline{})$	(1,691)	_
	., -,,	\	<u> </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732	5	\$	88,010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5,806	11	\$	89,701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u>10,936</u>)	$(\underline{2})$	 	<u>-</u>	
8600		<u>\$</u>	64,870	9	\$	89,701	<u> 14</u>
	炒入担子饷效赶屈 ***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5,131	6	\$	99 N1N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Ф (43,131 11,399)	6	Ф	88,010	
8700	升	(<u> </u>	33,732	$(-\frac{1}{5})$	\$	88,010	<u>13</u>
0700		Ψ	33,132		Ψ	00,010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本	\$	3.20		\$	3.79	
9850	- · · · · · · · · · · · · · · · · · · ·	\$	3.19		\$	3.78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正之



經理人: 陳養國



會計主管:楊淑芬



袮
授
乘
‡(bu
#4
+

	175
	莿
	Кļш
	₩
	tio
	4 m
,	

9	
(71/177 ()	
(7/1 ()	
9	。今年一
100,00	合併財務報告之
OOF/T	後附之附註係本
01000	45.
01,07£	
000000	
10. T 12 / 01 H MARK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	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84,038	\$	104,82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05		2,83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4)	(4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益	(671)		38			
A21200	利息收入	(2,523)	(1,562)			
A21300	股利收入	(2,589)	(9,9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231		8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0,18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2,134			
A31125	合約資產		15,328		-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8,683)		18,1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10	(902)			
A31220	預付退休金	(101)	(101)			
A31230	預付款項		-	(32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92)		2			
A32130	應付票據	(214)		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280)	(20,184)			
A32200	負債準備	(172)		8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69	(2,603)			
A32990	其他負債				<u>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6,652		113,0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176)	(18,6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476		94,4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	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8)	\$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996		-		
B00100	取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30,000)		-		
B00200	處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之金融資產		29,987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6,2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53,69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50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5)	(3,417)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4,22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798)	(4,16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6)	(50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2)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523		1,56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89		9,9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876	(62,6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5,801)	(75,80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u></u>	10,328	` <u></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470)	(75,80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3,882	(43,97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830		139,80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109,712	\$	95,8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杢正之



經理人: 陳養爾



會計主管:楊淑芬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91年10月 依公司法規定正式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與財產保險經 紀業務,已依規定投保保險經紀人專業責任保險、保險經紀人保證保 險及繳存保證金。本公司股票自103年10月28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8年2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 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 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 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		量	ţ		Ĵ	種		類	帳	面		金	客	頁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IAS	39				IFR	S 9		_	S 39			RS 9	_ 1	說明
	金及然		金			放款及				按	攤鉗	肖後成	本領			95,830			5,830		-
股票	票投資	Ì				備供出	出售鱼	è融資	產	透				員益按	5	51,982		5	1,982		(1)
												, .		之權							
												- 具投									
						以成本		之金金	融	透				益按	10	04,000		10	4,335		(1)
						資產	Ě							之權							
**		· 186 3.46				14 4 1			-h-	76	_	具投	- / .			010		_	0.010		
基金	企受益	2.忽篮	-			持有信 産	兴父 多	5 金削	以頁			返過獲 直衡量		公允		52,913		5.	2,913		-
佳业	 长投資					在 備供出	山住乙	、弘容	: 玄					公允		55,175		5	5,175		(2)
頂ろ	个仅 貝	Į.				佣什口	山台分	三阳以貝	性			1.2019 直衡量		となりし)3,173		3	3,173		(2)
百五	台到期	日日お	温温~	個	日夕	無活絲	久市 ti	昌力信	·			149 里		一量	1	13,500		1	3,500		(3)
-	己則为		ر بويد ن	112	/1 ~		ロリック 具投資		477	77	外业	1 150 //X	·4-1	1 至		,		1	0,000		(0)
			收帳書	款及	其他	放款及	,	•		按	攤鉗	1後成	本領	量	Ç	0,218		9	0,218		(4)
	医收款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12/				,			,		(-)
					107年	1月1日							107	年1月1日				107	年1月1	日	
				,		金額	r.		dom	-	***	14		面金额		留盈			他 權		VO art
透证	 損益:	按公台	. 僧 信:			52,913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	FRS 9)	影	響	數	影	響	數	說明
	之金融		J IX IA	PA .	Ψ .	J 2 ,510															
<i>h</i> ı:	自備			AS																	
		重分類 制重分					\$	55,1	175	\$											
	JH	101 里 刀	秋			52,913	Ψ	55,1		Ψ			\$	108,088	\$	1	75	(\$	17	75)	
				,																	
	b其他: .價值					-															
產		内主へ	- 3E 113K	я																	
	益工具																				
<i>h</i> u:	自以		f量之· S39)																		
	分類	E (IA	339)	里				104,0	000			335									
<i>h</i> u:	自備							,													
	產 (L	AS 39) 重分	類				51,9		_		335		156 217					20	-	
							_	155,9	70 <u>Z</u>	_		333		156,317			-		33	i)	
	雄銷後)	成本獲	前量之	金																	
	資產	工幼士	で担み	儘		-															
<i>)</i> /u •	自無:		ョ 呖 之。 資 (IA																		
	39)							13,5	500												
							_	13,5	500	_			_	13,500	_					_	
合	計				\$	52,913	\$	224,6	557	\$		335	\$	277,905	\$	1	75	\$	16	0	
					-				_						_		_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 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335 仟元。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 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決定交易價格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交易價格係企業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以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金額。客戶合約中所承認之對價可能包括固定金額、變動金額或兩者。於適用 IFRS 15 後,合併公司係將預期可收取之變動金額予以適當估計後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合併公司係於變動金額實際收取時始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首期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	首次適用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之 調 整	重編後金額
合約資產-流動	\$ -	\$ 47,034	\$ 47,034
合約資產—非流動	-	18,325	18,3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85	8,492	10,277
資產影響	<u>\$ 1,785</u>	<u>\$ 73,851</u>	<u>\$ 75,636</u>
其他應付款	\$ 96,339	\$ 35,447	\$ 131,786
長期應付款	-	14,506	14,5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6	<u> </u>	11,347
負債影響	<u>\$ 96,575</u>	<u>\$ 61,064</u>	<u>\$ 157,639</u>
保留盈餘	<u>\$ 176,652</u>	\$ 12,787	\$ 189,439
權益影響	<u>\$ 176,652</u>	<u>\$ 12,787</u>	<u>\$ 189,439</u>

本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 IFRS 15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增加	\$ 37,189
合約資產—非流動增加	12,8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u>7,858</u>
資產增加	<u>\$ 57,889</u>
其他應付款增加	\$ 28,805
長期應付款增加	10,48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10,006
負債增加	<u>\$ 49,297</u>
保留盈餘增加	\$ 8,592
權益增加	<u>\$ 8,592</u>

綜合損益項目之107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減少	(\$ 15,328)
營業成本減少	(10,662)
營業淨利減少	(4,666)
所得稅費用減少	471_
本年度淨利減少	(\$ 4.195)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 0.18)
稀釋每股盈餘減少	(\$ 0.18)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 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 註 3: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會計處理無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赁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8	3年1月	1日
	107年1	2月31日	首	次 適	用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帳	面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40,01	0	\$	40,01	10
資產影響	\$		\$	40,01	<u>0</u>	\$	40,0	<u>10</u>
租賃負債	\$	_	\$	40,20	4	\$	40,20)4
負債影響	\$		\$	40,20	<u>4</u>	\$	40,20	<u>)4</u>
保留盈餘	\$ 18	89,537	(<u>\$</u>	19	$\underline{4}$)	\$	189,34	<u> 13</u>
權益影響	\$ 18	89 <u>,537</u>	(\$	19	<u>4</u>)	\$	189,34	<u>13</u>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未定

IAS1及IAS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 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 2020 年 1 月 1 日 以 後 開 始 之 年 度 期 間 推 延 適 用 此 項 修 正 。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合併公司仍 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 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 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 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3等級:

-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2.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 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 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 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 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二二「子公司」、 附表二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 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

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 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 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 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 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七)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 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 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 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 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 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 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 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 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 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 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 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 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 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 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 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 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 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 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 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 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 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 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

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 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 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 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 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 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 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 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 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 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 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 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 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 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行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 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 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 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 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 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營業收入來自經紀銷售多間保險公司之壽險與產險保險商品所獲取之佣金收入,合併公司對於銷售非多年期之保險商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對於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並於各年期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當完成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 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業務佣金支出係 依佣金收入認列時點,依權責基礎計列當期營業成本。

(十四)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 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 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 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 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 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 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 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本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半年度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	\$ 1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9,567	95,701
	\$109,712	\$ 95,8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一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53,649
金融債券	<u>55,123</u>
	\$ 108,772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2,913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3,825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91,2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10

13,715

\$ 33,825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6,951

44,304

\$ 91,255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及附註十二。

合併公司於107年度認列股利收入2,589仟元,其中與年底已除列 之投資有關之金額為0仟元,與年底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2,589仟元。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07年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3,500</u>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為 0.79%。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

106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13,500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
上市(櫃)股票	\$ 51,982
金融債券	<u>55,175</u>
	<u>\$ 107,157</u>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年 5 月及 12 月按面額 45,0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購買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票面利率分別為 4.14%及 4%。

合併公司因處分部分上市(櫃)股票,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認列 處分投資利益為 10,189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1	\$ 204
應收帳款	98,750	90,014
	\$ 98,901	\$ 90,218

合併公司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起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非屬顯著。

合併公司未有應收帳款逾期之情形。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國內非上市(櫃)股	·									_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4	1,000					6.	75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	0,000					3.	70	
		\$104	1,00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體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公司	\$ 2,861	\$ 1,825
(附註二二)	<u>-</u> \$ 2,861	3,203 \$ 5,02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3)	(\$ 88)
其他綜合損益	(87)	(75)
綜合損益總額	(<u>\$ 120</u>)	(<u>\$ 163</u>)

(一)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上海耳	爺達保險	代理有限	公司	24.90%	24.90%
昆山島	豐盛保險個	代理有限	公司	(附註二二)	24.9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 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增 增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1,460 \$ 21,460	\$ 27,634 \$ 27,634	\$ 15,498 <u>2,201</u> \$ 17,699	\$ 15,183	\$ 79,775 <u>4,161</u> \$ 83,9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4,492 <u>936</u> \$ 5,428	\$ 14,062 <u>677</u> \$ 14,739	\$ 14,315 <u>853</u> \$ 15,168	\$ 32,869 <u>2,466</u> \$ 35,335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1,460</u>	\$ 22,206	\$ 2,960	<u>\$ 1,975</u>	\$ 48,60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460 	\$ 27,634 <u>\$ 27,634</u>	\$ 17,699 	\$ 17,143 	\$ 83,936 1,798 \$ 85,734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折舊費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428 936 \$ 6,364	\$ 14,739 <u>1,156</u> <u>\$ 15,895</u>	\$ 15,168 <u>849</u> <u>\$ 16,017</u>	\$ 35,335 2,941 \$ 38,276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1,460</u>	\$ 21,270	\$ 3,602	<u>\$ 1,126</u>	<u>\$ 47,458</u>

於 107 年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 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15至30年
租賃改良物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物	合	計
成本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增添				<u> </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153	\$	2,153
折舊費用				364		36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 </u>	\$	2,517	\$	2,517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5,730	\$	2,942	\$	68,672
15 L						
成 本	ф	(F F00	ф	E 450	ф	F 1 100
107年1月1日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增添	<u> </u>	<u>-</u>		- 450	ф.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5,730	\$	<u>5,459</u>	\$	71,189
累計折舊						
<u> </u>	\$		\$	2,517	\$	2,517
折舊費用	Ф	-	Ф	*	Ф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u>	364 2 881	<u></u>	364 2 881
10/ 十12月 31日 弥积	Þ	<u>-</u>	<u>\$</u>	2,881	<u>\$</u>	2,881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65,730	\$	2,578	\$	68,308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15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該等日期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之評價為基礎,其評價係依據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價,其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7,297仟元及88,161仟元,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1.73%及1.32%。

十六、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佣金及獎金	\$120,546	\$ 78,071
應付薪資及年獎	11,043	10,77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634	4,368
應付業務員自提之公積金(附註		
++)	9,940	-
其 他	<u>7,255</u>	<u>3,127</u>
	<u>\$153,418</u>	\$ 96,339
+ 11 ± 11 + 4 <.	φ 122 002	Φ. 0.4.220
其他應付款-流動	\$132,992	\$ 96,339
長期應付款一非流動	20,426	<u>-</u>
	<u>\$153,418</u>	\$ 96,339

十七、負債準備-非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公積金準備-業務員自提	\$ -	\$ 10,112
公積金準備-公司自提	9,940	10,112
	<u>\$ 9,940</u>	<u>\$ 20,224</u>

公積金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20,224	\$ 19,416
業務員自提重分類至長期應付		
款	(10,112)	-
本期增加	829	3,293
本期支付	(1,001)	(<u>2,485</u>)
期末餘額	<u>\$ 9,940</u>	<u>\$ 20,224</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昆山豐盛按中國大陸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國大陸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 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勞動部門管理。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 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 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 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 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 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 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 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52	\$ 1,1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09)	$(\underline{1,555})$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57</u>)	(\$ 4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	福 利	計畫	資 產	淨確定	福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債(資	資產)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992	(\$	1,447)	(\$	455)
服務成本			`	,	•	,
利息費用 (收入)		<u>15</u>	(<u>23</u>)	(<u>8</u>)
認列於損益		1,007	(1,470)	(463)
再衡量數			·	·	·	·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		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1		-		6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4		<u> </u>		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5		8		113
雇主提撥		<u> </u>	(<u>93</u>)	(93)
106年12月31日	\$	1,112	(\$	<u>1,555</u>)	(\$	443)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12	(\$	1,555)	(\$	44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 (收入)		17	(<u>24</u>)	(<u>7</u>)
認列於損益		1,129	(1,579)	(45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福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	37)	(\$	3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			ŕ	`	,
設變動			6	52				_		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	26				_		2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	35				_		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	23	(3	<u>37</u>)		86
雇主提撥	_			_	(_		Ç	9 <u>3</u>)	(93)
107年12月31日	\$		1,25	52	(\$		1,70	<u>)9</u>)	(\$	45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 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 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 之重大假設如下:

	10/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4%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	2.0%
死 亡 率	依據臺灣壽險業第	依據臺灣壽險業第
	五回經驗生命表	五回經驗生命表
離 職 率	根據過去員工離職	根據過去員工離職
	率經驗資料所得	率經驗資料所得
	出之數據	出之數據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_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54)	(\$ 50)			
減少 0.25%	\$ 57	<u>\$ 5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56</u>	<u>\$ 51</u>			
減少 0.25%	(\$ 53)	$(\frac{\$}{\$} \frac{4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93</u>	<u>\$ 9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7 年	18.4 年

十九、 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30,000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3,688</u>	<u>23,688</u>
已發行股本	<u>\$236,880</u>	<u>\$236,88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51,892	\$ 51,892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二)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由於目前產業環境多變、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得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例以不低於50%為原則,但股東會得視實際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107年6月8日及106年6月14日舉行股東常會, 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	05年度		1	06年	- 度		105	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970		\$	8,57	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88		(5,68	8)			-			-	
現金股利		75,801			75,80	1			3.2			3.2	

(四)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6,644
現金增資(註)	10,328
本期淨損	(10,9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3)
期末餘額	<u>\$ 5,573</u>

註:係昆山豐盛辦理現金增資人民幣 3,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3,779 仟元。

二十、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收入	<u>\$720,606</u>	<u>\$655,617</u>

合併公司經紀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時,依約可向保險公司收取除首期之佣金收入外,當保戶於次年完成繳納保費後,亦可收取續期佣金收入,故合併公司依 IFRS15「客戶合約收入」於 107 年度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

	107年12月31日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u>\$ 98,750</u>
合約資產 一流動	\$ 37,189
合約資產—非流動	12,842
	<u>\$ 50,031</u>
合約資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65,359
轉入應收帳款	(47,034)
本期增加	31,706
期末餘額	<u>\$ 50,031</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4,860	\$ 48,630
勞健保費用	3,803	3,751
退休金費用	1,954	1,876
董事酬金	3,168	3,8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125</u>	<u> 1,95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5,910</u>	<u>\$ 60,07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5,910</u>	<u>\$ 60,075</u>

(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獲利分別以 1%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提撥董事酬勞。107及 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年2月20日及 107年2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2%	2%
董事酬勞	2%	2%
<u>金 額</u>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紅利	\$ 1,978	\$ 2,184
董事酬勞	1,978	2,18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 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折 舊

(-) +1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2,941	\$ 2,466
投資性不動產	364	364
	\$ 3,305	\$ 2,830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69	\$ 1,602
營業費用	2,036	1,228
	<u>\$ 3,305</u>	<u>\$ 2,830</u>
(四)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523	\$ 1,562
租金收入	2,356	2,356
股利收入	2,589	9,920
	\$ 7,468	\$ 13,838
(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附 註 十)	\$ -	\$ 10,1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671	(38)
其他收入及支出一淨額	143	95
	<u>\$ 814</u>	<u>\$ 10,246</u>
(六) 其 他		
	107年度	106年度
佣金支出	\$509,721	\$461,346
公積金費用	829	1,207
	<u>\$510,550</u>	<u>\$462,55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510,550</u>	<u>\$462,553</u>

二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06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	財務管理	100 100
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	保險代理及經紀	24.90 -
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本公司係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取得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位,經考慮前述表決權及董事席次之因素,本公司對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另外,本公司於取得實質控制日時,經評估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之淨資產帳面值約當公允價值。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553	\$ 14,3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5	6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0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77)	117
稅率變動	287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168</u>	<u>\$ 15,12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84,038	<u>\$104,822</u>
税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8,995	\$ 17,820
免稅所得	(619)	(3,3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5	69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70	-
稅率變動	287	<u>-</u> _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168</u>	<u>\$ 15,12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年2月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本年度產生者	(\$ 13)	-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7</u> <u>\$ 4</u>	19 \$ 19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383</u>	<u>\$ 6,50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_	年初餘額	IFRS 15 影響數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719	\$ -	\$ 269	\$ -	\$ 1,988
備抵呆帳 # # # # # # # # # # # # # # # # # # #	66	-	10	-	76
其他應付款	\$ 1,785	8,492 \$ 8,492	(7,858 \$ 9,922
	ψ 1,705	<u>Ψ 0,492</u>	(<u>v 333</u>)	Ψ -	<u>ψ 9,92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5	\$ -	\$ 21	(\$ 4)) \$ 92
應收金融債券利息	161	-	(161)		-
合約資產	<u>-</u>	<u>11,111</u>	$(\underline{1,105})$		10,006
	<u>\$ 236</u>	<u>\$ 11,111</u>	(\$ 1,245)	$(\underline{\$} \underline{4})$	<u>\$ 10,098</u>
106 年度					
			Len :	-1 14 14 11	
				列於其他	
	年初的	余額 認列方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的	余額 認列方			年底餘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年 初 餘	余額 認列方			年底餘額
, , , ,,	-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6	50 \$	於損益 綜69 \$		\$ 1,719
暫時性差異	\$ 1,6	50 \$ <u>74</u> (於損益 69 8) 		\$ 1,719 66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6	50 \$ <u>74</u> (於損益 綜69 \$		\$ 1,719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備抵呆帳	\$ 1,6	50 \$ <u>74</u> (於損益 69 8) 		\$ 1,719 66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備抵呆帳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6	50 \$ <u>74</u> (於損益 69 8) 		\$ 1,719 66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備抵呆帳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 1,6 \$ 1,7	50 \$ 74 (於損益 69 8) 61 <u>\$</u>	合損益-	\$ 1,719 66 \$ 1,785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備抵呆帳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6 \$ 1,7	50 \$ <u>74</u> (於損益 69 8) 61 17 (\$	合損益-	\$ 1,719 66 \$ 1,785 \$ 75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備抵呆帳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 1,6 \$ 1,7	50 \$ 74 (於損益 69 8) 61 <u>\$</u>	合損益 - - - 19)	\$ 1,719 66 \$ 1,785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 定至105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20	\$ 3.79	
稀釋每股盈餘	\$ 3.19	\$ 3.7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用 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75,806</u>	<u>\$ 89,70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3,688	23,688
員工分紅	<u>43</u>	4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3,731</u>	23,736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2至3年。於租賃期間終 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_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8,226	\$ 15,000
1~3 年	<u>28,554</u>	24,152
	\$ 46,780	\$ 39,152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106年度最低租賃給付\$ 19,064\$ 13,293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5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 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 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212	\$ 2,142
1~5年	3,927	6,069
	\$ 6,139	\$ 8,211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 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 司之整體策略於成立後至今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 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8	及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Ф ГО (40	ф	ф	Ф. БО (40)
基金受益憑證	\$ 53,649	•	\$ -	\$ 53,649
金融債券	ф F2 (4C	55,123	- \$ -	55,123
合 計	\$ 53,649	\$ 55,123	<u> </u>	<u>\$ 108,77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				
(櫃)及興櫃				
股票	\$ 33,825	\$ -	\$ -	\$ 33,825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u> </u>	91,255	91,255
合 計	<u>\$ 33,825</u>	<u>\$</u>	<u>\$ 91,255</u>	<u>\$ 125,080</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 8	及第2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2,913</u>	\$ -	<u>\$_</u>	<u>\$ 52,91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1,982	\$ 55,175	\$ -	\$ 107,157
佣 	<u>\$ 31,962</u>	<u> Ф 33,173</u>	<u>v -</u>	<u>\$ 107,137</u>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債券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映債券發行人期末現時 類似商品及信用評等之市場利率進行折現。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參考經獨立專家 按公允價值衡量後之淨資產價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所採用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係為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10%,當其他 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分別增加 1%時,將使公允價值分別減少 913 仟元。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8,772	\$ 52,91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00,4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	211,1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3)	222,11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80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133,009	96,570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活絡市場 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 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 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251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07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式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損害之風險。因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充裕,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二八、關係人交易

於本合併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臺灣	產物保險用	股份有限.	公司		實質	[關係	人				
全家	安心股份在	有限公司			本公	门採	用權益	益法之	2投資	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 8,676	\$ 7,35 <u>7</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别		名	稱	107年1	12月31日	106年1	2月31日	
應收	て票担	蒙及帳	長款	實	質關	係,	人									_
					臺	灣	產物	勿保	險	股份	有	\$	775	\$	682	
						限	公司	司								

(四)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司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u>\$ 18</u>	<u>\$ 18</u>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u>\$ 102</u> <u>\$ 102</u>

(六)租金支出

(五)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實質關係人
 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 8,898

 \$ 7,546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短期員工福利107年度106年度第 22,424\$ 23,21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後,復送董事會決議。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 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 外幣資產如下:

				107	7年12月3	1日			106	5年12月3	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金額	外	幣	匯 率	帳	面金額
外 幣	資	產										
非貨幣性	項目											
採用權益	法之投	資										
人民	长幣		\$	640	4.47	\$	2,861	\$	1,101	4.55	\$	5,028

三十、<u>其</u>他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及發行普通股為對價,取得「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以成為本公司持股之子公司,前述股份轉換案業經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 上。	無	
7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 來情形及金額	無	
11	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 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視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資產、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Ш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盐

* 重 45,137 20,110 13,715 44,304 30,558 23,091 986′6 46,951 龥 $^{\cancel{c}}$ S 么 額持股比例% 0.77% 0.04%6.75% 3.70% 30,558 23,091 45,137 986′6 20,110 13,715 46,951 44,304 金 匣 影 股數 目單位(仟)數/ 3,000 1,512 5,400 5,000 298 1,351 ((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一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 <u>¥</u> 影 莠 係 殿 網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N 龥 亷 亷 亷 亷 ≺ 有行 與發 稱 帑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爽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類 第一金台灣貨幣基金 復華瑞能二號基金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糟 國內上市櫃股票 國內金融債券 P06 台中銀2 糁 基金受益憑證 206 王道銀2 繒 台中銀行 龥 有 (III)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 勾 N

附表一

公司

井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4	4			
#	無			
N	湘	56)	1	
認列	横)	ΓŪ		
期急	(三)			
本期	拔	\$		
12	海	56)	34)	
資	(損	L,	2,734)	
被投資公司	崩	€		
有被	額本			
14	₩	273	1	
	面 多			
持	馬馬	€		
44	松	0	π	
		000.0	20.45	
w	双吊			
TK-	Made	001	613	
A	22			
額其	底用			
④	并	006	,135	
₹ ₩	并		9	
湾	#	↔		
较	*	0	ıc	
	翔	06	6,135	
宏	翔	€		
受	*	0,		
Z I			袋	
#		顧問	體服利	
*		管理角	訊軟價	
相	k	Shm	資	
+				
4		仁	仁	
*		北	书	
7.	年 三	有	70	
4		股份有	公司	
h		<u> </u>	限	
4	\$	理顧	5份有	
粉		務節回	安の限	
74		親財限公民公	11%	
‡ 2	年 亥	±111K	⟨ ₩	
₽	P	約 公司		
h	ري د	險經約 有限4		
外	国 S	保 俗		
7,4	Ŕ.	名路		
		_	_	

附表二

台名保险经纪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人(全)次 吳 吳 明.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收回投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本公司直接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機率 出收回投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 本期益之時股比例損益(註2)條而金額 CE回投資收益 \$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 \$ 6,763 (15,622) 24.90 (3,890)(C) 2,642 -	
賞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或問接投資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數至本期止 自台灣匯出票積本期積益之持股比例相益(註 2)條而金額已匯回投資收益 - \$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 - 6,763 (15,622) 24.90 (3,890)(C) 2,642 -	
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或開接投資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數至本期止 自分階區出票積本期積益之持股比例相益(註 2)條而金額已經回投資收益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 - \$ 5,753 (15,622) 24.90 (3,890)(C) 2,642	
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或開接投資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數至本期止 自分階區出票積本期積益之持股比例相益(註 2)條而金額已經回投資收益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 - \$ 5,753 (15,622) 24.90 (3,890)(C) 2,642	
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或開接投資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數至本期止 自分階區出票積本期積益之持股比例相益(註 2)條而金額已經回投資收益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 - \$ 5,753 (15,622) 24.90 (3,890)(C) 2,642	
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	
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被 投 資 公 司 本公司直接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期 ま 投 資 截 至 本 其 自 台灣區山累積 本 期 損 益 之結股比例 損 益 (註 2) 帳 而 金 額 C 區 回投 資 と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 6,763 (15,622) 24.90 (3,890)(C) 2,642	
章金 編集 本 期	
資金額	
章金 編 本 期 期 本 本 投 資 公 司 本 公 司 基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期 本 投 資 裁 目 台灣區出 系 本 期 損 益 之 持 股 比 例 目 益 (
章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 自台灣匯出累積 本期損益(註2) 帳面金 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註2) 帳面金 - \$ 2,928 (\$ 132) 24.90 (\$ 33)(C) \$ 2,861 - 6,763 (15,622) 24.90 (3,890)(C) 2,642	
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本公司直接本期認列投資期末 自台灣區出票積本期積益之間保投資積益(註2)帳面 投資金額 132) 24.90 (\$ 33)(C) \$ - \$ 2,928 (\$ 132) 24.90 (\$ 33)(C) \$ - 6,763 (15,622) 24.90 (3,890)(C)	
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本公司直接本期認列投資期末 自台灣區出票積本期積益之間保投資積益(註2)帳面 投資金額 132) 24.90 (\$ 33)(C) \$ - \$ 2,928 (\$ 132) 24.90 (\$ 33)(C) \$ - 6,763 (15,622) 24.90 (3,890)(C)	
章金	
章 金 獅 本 期 期 末 桃 投 資 公 司 本公司直接本期 認 列 投 資 包 司 或 間 提 投 資 位 司 成 間 提 投 資 位 位 定 2)	
章 金 獅 本 期 期 末 桃 投 資 公 司 本公司直接本期 認 列 投 資 包 司 或 間 提 投 資 位 司 成 間 提 投 資 位 位 定 2)	
賞 金 獅 本 期 期 末 被 投 資 公 司 本公司直接本集 自台灣區出票積 本 期 損 益 之持股比例 損 当 之 5 2,928 (\$ 132) 24.90 (\$ - 6,763 (15,622) 24.90 (
賞 金 獅 本 期 期 末 被 投 資 公 司 本公司直接本集 自台灣區出票積 本 期 損 益 之持股比例 損 当 之 5 2,928 (\$ 132) 24.90 (\$ - 6,763 (15,622) 24.90 (
賞 金 獅 本 期 期 末 被 投 資 公 司 本公司直接本集 自台灣區出票積 本 期 損 益 之持股比例 損 当 之 5 2,928 (\$ 132) 24.90 (\$ - 6,763 (15,622) 24.90 (
1	
資金額本期 基本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本公司 中台灣區出票 本期 損 益之時回 投資 金額本期 損 益之持 - \$ 2,928 (\$ 132)	
資金額本期 基本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本公司 中台灣區出票 本期 損 益之時回 投資 金額本期 損 益之持 - \$ 2,928 (\$ 132)	
資金額本期 基本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本公司 中台灣區出票 本期 損 益之時回 投資 金額本期 損 益之持 - \$ 2,928 (\$ 132)	
資金額本期期末被投資公司自分灣匯出票額本期損益 回投資金額本期損益 - \$ 2,928 (\$ 132)	
資金額本期 期 末枝 校 員 自台灣匯出票	
資金額本期 期 末枝 校 員 自台灣匯出票	
資金額本期期末 自合海區出票 株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章 金 額 本 期 期 未 未 期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章 金 瀬 本 期 期 相 由 自合海區山渓 10 10 10 10 10 10 10 1	
後 () () () () () () () () () () () () ()	
後 (数) 回	
資 金 <u>酸 回 ' '</u> 本 血 技 &	
個 個 個 個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金	
資金	
校	
校	
~	
□ 茶 ♣	
첫 표	
選	
新	
票	
型 争 H 为 L 7, 1 2, 2 4, 2	
無	
力 財資	
本自投	
\(\sigma \)	
к 1 ((((((((((((((((((
参 型 (T) (T)	
職 元 元	
第 年 千 千	
本 000 年 000	
3,0	
實 收 資 本 額 RMB 3,000 仟元 RMB 5,000 仟元	
ш	
原 一 が が が が が	
業 及 及	
巻 理 理	
主要 營業項係除代理及總紀保險代理及總紀	
生 保 保	
同 理 理 年 年 世 世 世 世 世 世 世 年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に 財 財 安 年 年	
\(\delta \)	
·投資公司名 建保險代理有 盛保險代理有	
世 選 選	
被 等同豐同	
性 海公山公	

規稅

審投會資

經濟部投入 內 內 同

會額依地

267,832 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 濟 部 投 審 起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核 准 投 資 金 人民幣 2,116 仟元 (新台幣 9,691 仟元) 美金317 仟元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 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營業收入為 714,467 仟元,其中屬 於收取前十大保險公司之首年度保費及續年度保費之佣金收入為 472,604 仟 元,佔營業收入 66%。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之佣金收入認列主係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決定相關之交易價格,再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其中有關合約之交易價格係依經紀各保險商品之保費及與各保險公司約定佣金率等計算因子使用資訊系統計算,因此,將認列前十大保險公司首年度保費及續年度保費佣金收入之計算正確性及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佣金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因應之查核程序

- 1. 瞭解管理階層對佣金收入正確計算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及測試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 2. 自保單資訊系統,取得前十大保險公司之壽險及團險保單佣金明細表予 以選取樣本,核對至相關保險公司提供之對帳單明細,並重新計算,確 認是否與納入交易價格之該筆佣金相符。
- 彙總前十大保險公司之收入明細帳予以選取樣本,核對至相關保險公司 提供之對帳單明細。
- 4. 檢視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之計算表,確認分攤之方式及邏輯係屬 一致。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

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 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 以及使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 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 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 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 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

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旺 生

林旺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會計師楊承修

荔溪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05,251	16	\$ 95,498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七)			108,772	17	52,913	9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					,	-		
	及八)			33,825	5	_	_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附註四及十)			00,020	3	107,157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13,500	2	107,137	10		
1140	安娜姆役成本例里之並服員座(Natio 及九) 合約資産-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6	-	-		
1140	台灣貝座—流動 (附註四及一下)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及九)			37,189	О	12.500	-		
				-	-	13,500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98,878	16	90,223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945	-	94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25		1,14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_	399 <u>,285</u>	62	361,379	<u>6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E 179							
1017	及八)			91,255	14		_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91,233	14	104.000	17		
1550				-	-	104,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5,776	1	5,358	1		
1560	合約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12,842	2	-	-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46,955	7	48,601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68,308	11	68,672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9,922	2	1,7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一其他(附註四及十八)			6,319	1	6,1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_	241,377	38	234,614	39		
1XXX	資產總計		\$	640,662	100	<u>\$ 595,993</u>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4 17	流動負債	302							
2150	應付票據		\$	17	_	\$ 231			
222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Ψ	131,531	21	96,339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383	2	6,501	1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一其他								
			_	9,372	1	8,022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_	153,303	24	111,093	19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9,940	1	20,224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0,098	2	236	_		
2610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六)			20,426	3	_	_		
2645	存入保證金			507	_	504	_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_	40,971	6	20,964	3		
20701	ケアルに対 犬 頂 心で 町		_	40,571		20,704			
2XXX	負債總計		_	194,274	30	132,057	22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普通股股本			236,880	37	236.880	40		
	普通股股本				<u>37</u>	<u>236,880</u> 51,892	<u>40</u>		
3110 32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_	236,880 51,892	<u>37</u> <u>8</u>	236,880 51,892			
32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_	51,892	8	51,892	9		
3200 331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u>-</u> -	51,892 89,048	<u>8</u> 14				
3200 3310 332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51,892 89,048 1,488	<u>8</u> 14	51,89 <u>2</u> 80,078	9 13		
3200 3310 3320 335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_	51,892 89,048 1,488 99,001	8 14 16	51,892 80,078 - 96,574	9 13 - 16		
3200 3310 3320 3350 33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_ _ 	51,892 89,048 1,488 99,001 189,537	8 14 - 16 30	51,892 80,078 - 96,574 176,652	9 13 - 16 29		
3200 3310 3320 3350 3300 34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其他權益			51,892 89,048 1,488 99,001 189,537 31,921)	$ \begin{array}{r} $	51,892 80,078 - 96,574 176,652 (1,488	9 13 - 16 29)		
3200 3310 3320 3350 33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51,892 89,048 1,488 99,001 189,537	8 14 - 16 30	51,892 80,078 - 96,574 176,652	9 13 - 16 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正之



經理人: 陳養國



會計主管:楊淑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7年度	Ŧ.	106年度	
代碼		金額	.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 二七)	\$ 714,467	100	\$ 655,55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及二七)	537,177	<u>75</u>	491,587	<u>75</u>
5950	營業毛利	<u>177,290</u>	25	163,972	<u>25</u>
61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七) 推銷費用	6,769	1	6,441	1
6200	管理費用	79,916	11	76,713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6,685	12	83,154	13
6900	營業淨利	90,605	13	80,818	12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7,517	1	13,89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	831	_	10,246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001		20 ,2 20	_
7000	捐益之份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79)	(1)	(140)	_
	合計	4,369		24,004	4
7900	稅前淨利	94,974	13	104,82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19,168	3	<u> 15,121</u>	3
8000	本年度淨利	<u>75,806</u>	<u>10</u>	89,701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86)		-	(\$	1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30,489)	(4)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二)		4		-		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1,522)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04</u>)	_		(<u>75</u>)	<u>-</u> _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30,675)	(_	<u>4</u>)	(1,691)	_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45,131	=	6	<u>\$</u>	88,010	<u>13</u>
	<i>t</i>							
0==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_				_		
9750	基本	\$	3.20			\$	3.79	
9850	稀釋	<u>\$</u>	3.19			\$	3.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正之



經理人: 陳養國



會計主管:楊淑芬



*	iK
#	#
周	叅
描	10
rf	楽
兄	瘀
丝	•
••	
位	
100	

2月31

民國 107 年

化名

ш -

酒

湘

撵

あ

其

+

451,727 劉 湘 \$ 撵

積 51,892

勻 * 湾

普通股股本

\$ 236,880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B1 B5 B17

106 年1月1日餘額

代 A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06 年度淨利

 \Box

75,801)

1,691)

88,010

13,122 477,058

463,936

89,701

		1																
	点	1	1	ı		ı	•	1	I	1	1,253)	1,253)	ı	1	1	1	30,489)	30.489)
值 ※		\$										\smile)
售產	横踏	109	ı	ı	1	ı	ı	1,522)	1,522)	1,413)	1,413	ı	,	,	1	ı	1	,
	- 4mx	\$								\smile								
		1	1				•	75)	75)	75)	Ί	75)	,		ı		104)	104)
國外衛門	ことがある	\$								\smile		\smile						,
	配 盈 餘	85,659	8 579)	0,57.5)	7,001)	2,000	89,701	94)	89,607	96,574	12,962	962'601	8.970)	1,488)	75,801)	75,806	82)	75.724
	未分	€	,	∠ <	_								Ç	<i>-</i> _				
	至餘 公積	5,688	,	ı	' 00 L	(000'C	•	Ï	Ί	,	']	ı	,	1,488	ı	ı	"	,
	豆	€			`	_												
	法定監餘公積	\$ 71,499	8 579	(10,0	•	1	•			80,078		80,078	026.8		1	1	1	,
	捧箱供出售價值衡量值令點咨益權益	图字论译裱鞋 镐 宋 出 售 鎮 值 衛 唱 明 明 財 奉 報 河 麻 蘿 站 工 非空路线次键 傘 骤 河 麻 蘿 站 工 非空風祭公務 未分 霓 超 縣 人 允 恭 恭 鏡 未實 思 溢 故 未 實 思 溢	國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値 衡 量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産 権 益 エ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産 権 益 エ 17,499 3 5,688 3 85,659 3 - 3 71,499 3 5,688 3 85,659 3 - 3 3 109 3 - 3	國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重 財務 報表 換算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特別 盈餘 公 稅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損 \$ 5,688 \$ 85,659 \$ - \$ 109 \$ -	國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量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 5,688 \$ 5,688 \$ 85,659 \$ \$ 109 \$ \$ \$ \$ \$ \$ \$ \$ \$ \$ \$ \$ \$ \$ \$ \$ \$ \$ \$	国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値 衡 重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產 權 站 エ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產 權 站 エ 生 別		BB小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值 衡量 財務報表換算 全 融 資 產 權 站 工 事務報表換算 全 融 資 產 權 站 工 (BB 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量	By 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之兒 換差 額 未實 現 損 益 木實 現 損 益 人工 的	BB 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量 BI 券 表 免 配 盈 餘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本 實 現 損 益 上 貨 現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損 付 付 付 損 付	BB 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重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的	時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 5,688 \$ 85,659 \$ - \$ 109 \$ 19 (5,688) \$ 85,659 \$ - \$ 109 \$ 19 (5,688) \$ 6,688 - \$ 109 \$ 109 (5,688) \$ 6,688 - - - (5,688) \$ 6,688 - - - (5,688) \$ 6,688 - - - (5,688) \$ 6,688 - - - (5,688) \$ 6,679 (75) (1,522) - (1,413) - - - (1,252 - - - (1,252 - - - (1,252 - - - (1,252 - - - (1,252 - - - (1,252 - - - (1,252 - - - (1,253 - - - (1,253 - - - (1,253 - - - (1,253 - - - (1,253 - - - (局外管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値 値 衡 重 財務報表換算 金 融 資 産 権 益 工 年 別	時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上票 上票 <t< td=""><td>時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兒 換差額 未實 現 積 益 工 \$ 5,688 \$ 85,659 \$ 2,2 換差額 未實 現 積 益 工 - (75,801) - \$ 8,779) - (75,801) - - - (89,701) - - - (89,701) - - - - - -</td><td>BB 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值 衡量 \$ 5688 \$ 85659 \$ - 2.2 換差額 未 實 現 損益 未 實 現 損益 \$ 5688 \$ 85659 \$ - 2.2 換差額 未 實 現 損益 未 實 現 損益 - (75,801) - 3,688 - 3,688 - 3,688 - 3,688 - (75,801) - 89,701 3,688 3,688 12,522 12,522 - (8,574 (75) (1,413) (1,253) 14,413 12,563 - (8,970) - (8,970) - (1,253) - (1,253) - (1,253) 1,253 - (8,970) - (75,801) - (75,801) - (1,253) - (1,253) - (1,253)</td><td>B 外 級 表 教 籍</td></t<>	時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兒 換差額 未實 現 積 益 工 \$ 5,688 \$ 85,659 \$ 2,2 換差額 未實 現 積 益 工 - (75,801) - \$ 8,779) - (75,801) - - - (89,701) - - - (89,701) - - - - - -	BB 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價值 衡量 \$ 5688 \$ 85659 \$ - 2.2 換差額 未 實 現 損益 未 實 現 損益 \$ 5688 \$ 85659 \$ - 2.2 換差額 未 實 現 損益 未 實 現 損益 - (75,801) - 3,688 - 3,688 - 3,688 - 3,688 - (75,801) - 89,701 3,688 3,688 12,522 12,522 - (8,574 (75) (1,413) (1,253) 14,413 12,563 - (8,970) - (8,970) - (1,253) - (1,253) - (1,253) 1,253 - (8,970) - (75,801) - (75,801) - (1,253) - (1,253) - (1,253)	B 外 級 表 教 籍

51,892

236,880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07 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A3 A5

 Z_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B1 B3 B5

107 年度淨利

 \Box

51,892

236,880

75,801)

75,806 30,675)

45,131

\$ 446,388

31,742)

\$

179)

8

99,001

s

1,488

89,048

51,892

\$ 236,880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3 D2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7 年12月31日餘額

 Z_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楊淑芬



董事長:李正之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3 D2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6 年12月31日餘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	07年度	1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4,974	\$	104,82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43		2,83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4)	(4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671)		38
A21200	利息收入	(2,512)	(1,562)
A21300	股利收入	(2,589)	(9,9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3,979		14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0,1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2,134
A31125	合約資產		15,328		-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8,655)		18,13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	(901)
A31220	預付退休金	(101)	(1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6	(329)
A32130	應付票據	(214)		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47)	(20,184)
A32200	負債準備	(172)		8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50	(2,607)
A32990	其他負債				<u> </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731		113,0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4,176</u>)	(<u>18,605</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555		94,48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	07年度	10	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8)	\$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996		-
B00100	取得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B00200	處分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		
	量之金融資產		29,987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6,2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53,69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50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投資價款	(4,501)	(3,41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233)	(4,16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6)	(50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512		1,56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89		9,9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u>)	(62,6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5,801)	(75,80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798)	(75,80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9,753	(43,92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498		139,4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105,251	<u>\$</u>	95,4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正之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91年10月 依公司法規定正式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與財產保險經 紀業務,已依規定投保保險經紀人專業責任保險、台名保險經紀人股 份有限公司保險經紀人保證保險及繳存保證金。本公司股票自103年 10月28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108年2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 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 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 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 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

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金融資產类	頁 別		IAS 39		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	\$ 95,498	\$ 95,498	-
股票投資		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絲		51,982	51,982	(1)
				, .	直衡量之權			
				益工具招				
		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	透過其他絲	宗合損益按	104,000	104,335	(1)
		資產		公允價值	直衡量之權			
				益工具招	と 資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任	!交易金融資	強制透過損	真益按公允	52,913	52,913	-
		產		價值衡量	7			
债券投資		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	员益按公允	55,175	55,175	(2)
				價值衡量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个	固月之	無活終	\$市場之債務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	13,500	13,500	(3)
定期存款		工具	. 投資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及其他	放款及	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	90,223	90,223	(4)
應收款								
		1月1日			107年1月1日			
		金額	± 0 #=	I //- I	帳面金 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52,913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IFRS 9)	影響數	影響數	説明
量之金融資產	Ψ	32,713						
加:自備供出售(IAS								
39) 重分類								
- 強制重分類		52,913	\$ 55,175 55,175	<u>\$ -</u>	\$ 108,088	\$ 175	(\$ 175)	
		32,913			ψ 100,000	ψ 175	(ψ 1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IAS 39) 重								
分類			104,000	335				
加: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IAS 39) 重分類			51,982					
座(IASS)里刀炽	-	_	155,982	335	156,317	_	33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加: 自無活絡市場之債		-						
那·日無冶給中場之頂 務工具投資(IAS								
39) 重分類			13,500					
			13,500		13,500			
合 計	s	52,913	\$ 224,657	\$ 335	\$ 277,905	\$ 175	\$ 160	
	*			<u>w 5555</u>	<u> </u>	* 1/2	<u>* 100</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 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335仟元。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 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決定交易價格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交易價格係企業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以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金額。客戶合約中所承認之對價可能包括固定金額、變動金額或兩者。於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係將預期可收取之變動金額予以適當估計後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於變動金額實際收取時始認列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	首次適用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之 調 整	重編後金額
合約資產-流動	\$ -	\$ 47,034	\$ 47,034
合約資產—非流動	-	18,325	18,3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85	8,492	10,277
資產影響	<u>\$ 1,785</u>	<u>\$ 73,851</u>	<u>\$ 75,636</u>
其他應付款	\$ 96,339	\$ 35,447	\$ 131,786
長期應付款	-	14,506	14,5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6	11,111	11,347
負債影響	<u>\$ 96,575</u>	<u>\$ 61,064</u>	\$ 157,639
保留盈餘	\$ 176,652	<u>\$ 12,787</u>	\$ 189,439
權益影響	<u>\$ 176,652</u>	<u>\$ 12,787</u>	<u>\$ 189,439</u>

本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 IFRS 15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增加	\$ 37,189
合約資產—非流動增加	12,8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u>7,858</u>
資產增加	<u>\$ 57,889</u>
其他應付款增加	\$ 28,805
長期應付款增加	10,48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10,006
負債增加	<u>\$ 49,297</u>
保留盈餘增加	\$ 8,592
權益增加	<u>\$ 8,592</u>

綜合損益項目之107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減少	(\$ 15,328)
營業成本減少	(<u>10,662</u>)
營業淨利減少	(4,666)
所得稅費用減少	<u>471</u>
本年度淨利減少	(\$ 4,195)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 0.18)
稀釋每股盈餘減少	(<u>\$ 0.18</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 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會計處理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赁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1月1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8年1月1日
	107年12月31	首次適用	調 整 後
	日帳面金額	之 調 整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33,081	\$ 33,081
資產影響	<u>\$</u>	<u>\$ 33,081</u>	<u>\$ 33,081</u>
租賃負債	\$ -	\$ 33,083	\$ 33,083
負債影響	<u>\$</u> _	\$ 33,083	\$ 33,083
保留盈餘	\$ 189,537	(<u>\$</u> 2)	\$ 189,535
權益影響	\$ 189,537	(<u>\$</u> 2)	<u>\$ 189,535</u>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未定IFRS 17「保險合約」2021 年 1 月 1 日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 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 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 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 (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 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 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 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 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 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

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七)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 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 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 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 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 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 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 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 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 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 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 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 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 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 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 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 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 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 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 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 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 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 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 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 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 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 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 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 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 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 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 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 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 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 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 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 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 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 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 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 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 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 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 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 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 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 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 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 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 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 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營業收入來自經紀銷售多間保險公司之壽險與產險保險商品所獲取之佣金收入,本公司對於銷售非多年期之保險商品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對於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所認列之收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並於各年期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當完成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 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係於保險公司完成核保手續時認列,業務佣金支出係 依佣金收入認列時點,依權責基礎計列當期營業成本。

(十四)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 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 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 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 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 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 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 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本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

公司每半年度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	\$ 1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05,106</u>	95,369
	<u>\$105,251</u>	<u>\$ 95,49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53,649
金融債券	55,123
	<u>\$ 108,772</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52,913</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u>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3,825
非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91,25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u>流</u>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110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15
	<u>\$ 33,825</u>

(接次頁)

(承前頁)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6,951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04

 \$ 91,255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及附註十二。

本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股利收入 2,589 仟元,其中與年底已除列之 投資有關之金額為 0 仟元,與年底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為 2,589 仟元。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07 年

___107年12月31日

\$ 13,500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年 利率為 0.79%。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

106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13,500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51,982
金融債券	55,175
	\$107.157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5 月及 12 月按面額 45,0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購買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票面利率分別為 4.14%及 4%。

本公司因處分部分上市(櫃)股票,於 106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為 10,189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1	\$ 204
應收帳款	98,727	90,019
	<u>\$ 98,878</u>	<u>\$ 90,223</u>

本公司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起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非屬顯著。

本公司未有應收帳款逾期之情形。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持股	
	帳 列 金 額 比例%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4,000 6.75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50,000</u> 3.70	
	<u>\$ 104,0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915	\$ 330
投資關聯企業	2,861	5,028
	<u>\$ 5,776</u>	<u>\$ 5,358</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 273	\$ 330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2,642	
	<u>\$ 2,915</u>	<u>\$ 330</u>
	所有權權益及表	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100%	100%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24.9%	-

本公司係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取得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位,經考慮前述表決權及董事席次之因素,本公司對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另外,本公司於取得實質控制日時,經評估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之淨資產帳面值約當公允價值。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貞觀財務 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 餘係按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惟本公司 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 生重大影響。

(二)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限			
公司	\$ 2,861	\$ 1,825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			
公司	_ _	3,203	
	<u>\$ 2,861</u>	\$ 5,02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33)	(\$ 88)	
其他綜合損益	(87)	(75)	
綜合損益總額	(\$ 120)	(<u>\$ 163</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 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1,460	\$ 27,634	\$ 15,498	\$ 15,183	\$ 79,775
增添		<u>-</u> _	2,201	1,960	4,16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1,460	\$ 27,634	\$ 17,699	\$ 17,143	\$ 83,9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492	\$ 14,062	\$ 14,315	\$ 32,869
折舊費用		936	677	853	2,46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5,428</u>	<u>\$ 14,739</u>	<u>\$ 15,168</u>	<u>\$ 35,33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21,460	\$ 22,206	\$ 2,960	\$ 1,975	\$ 48,601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1,460	\$ 27,634	\$ 17,699	\$ 17,143	\$ 83,936
增添			1,233		1,23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60</u>	<u>\$ 27,634</u>	<u>\$ 18,932</u>	<u>\$ 17,143</u>	<u>\$ 85,16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5,428	\$ 14,739	\$ 15,168	\$ 35,335
折舊費用		<u>936</u>	1,093	<u>850</u>	<u>2,879</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6,364</u>	<u>\$ 15,832</u>	<u>\$ 16,018</u>	<u>\$ 38,214</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1,460</u>	<u>\$ 21,270</u>	<u>\$ 3,100</u>	<u>\$ 1,125</u>	<u>\$ 46,955</u>

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15至30年
租賃改良物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物	合	計
成本					,	
106年1月1日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增添		<u>-</u>		<u>-</u>		<u>-</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用斗七芷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日 1 口 & 宛	ď		φ	0.150	ф	0.150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153	\$	2,153
折舊費用		<u>-</u>		364		36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u>	2,517	\$	2,517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65,730	\$	2,942	\$	68,672
£						
成 <u>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增添	Ψ	-	Ψ	-	Ψ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5,730	\$	5,459	\$	71,189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2,517	\$	2,517
折舊費用		<u>-</u>		364		36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 </u>	\$	2,881	\$	2,881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65,730	\$	2,578	\$	68,308
1 >4 11 ->1	7	,	-	_,	<u> </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15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之評價為基礎,其評價係依據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價。其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87,297 仟元及 88,161 仟元,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 1.73%及 1.32%。

十六、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佣金及獎金	\$ 120,216	\$ 78,071
應付薪資及年獎	9,912	10,77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634	4,368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業務員自提之公積金 (附註十七) 其 他	\$ 9,940 7,255 \$ 151,957	\$ - <u>3,127</u> <u>\$ 96,339</u>
其他應付款-流動 長期應付款-非流動	\$ 131,531 	\$ 96,339 <u> </u>
十七、負債準備-非流動		
公積金準備—業務員自提 公積金準備—公司自提	107年12月31日 \$ - <u>9,940</u> <u>\$ 9,940</u>	106年12月31日 \$ 10,112 <u>10,112</u> <u>\$ 20,224</u>
107 及 106 年度公積金準備	1之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0,224	\$ 19,416
業務員自提重分類至長期應付		
款	(10,112)	-
本年度增加	829	3,294
本年度支付	(<u>1,001</u>) \$ 9,940	(<u>2,486</u>)
年底餘額	<u>Φ 9,940</u>	<u>\$ 20,224</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 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 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 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 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 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 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

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52	\$ 1,1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709</u>)	$(\underline{1,555})$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57)	(\$ 4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 992	(\$ 1,447)	(\$ 455)
服務成本		,	,
利息費用 (收入)	<u>15</u>	(23)	(8)
認列於損益	1,007	(1,470)	(46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	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1	-	6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4	<u>-</u>	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u>	8	113
雇主提撥	_	(93)	(93)
106年12月31日	<u>\$ 1,112</u>	(\$1,555)	(\$ 443)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12	(\$ 1,555)	(\$ 443)
服務成本	,	(' , , , ,	,
利息費用 (收入)	17	(24)	(7)
認列於損益	1,129	(1,579)	(450)
再衡量數		,	,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	(3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2	-	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6	-	2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5		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3	(37)	86
雇主提撥		(93)	(93)
107年12月31日	<u>\$ 1,252</u>	(\$ 1,709)	(\$ 45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 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 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 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4%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	2.0%
死 亡 率	依據臺灣壽險業第	依據臺灣壽險業第
	五回經驗生命表	五回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根據過去員工離職	根據過去員工離職
	率經驗資料所得	率經驗資料所得
	出之數據	出之數據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		
增加 0.25%	(\$ 54)	(\$ 50)		
減少 0.25%	<u>\$ 57</u>	<u>\$ 5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6</u>	<u>\$ 51</u>		
減少 0.25%	(<u>\$ 53</u>)	(\$ 4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93	<u>\$ 9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7 年	18.4 年

十九、權 益

(一)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	30,000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3,688</u>	<u>23,688</u>
已發行股本	<u>\$236,880</u>	<u>\$236,88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u>\$ 51,892</u>	<u>\$ 51,892</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二)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由於目前產業環境多變、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得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例以不低於50%為原則,但股東會得視實際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107年6月8日及106年6月14日舉行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	16年度		10)5年度	支	1	06年	-度		105	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970		\$	8,57	7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88		(5,68	88)			-			-
現金股利		75,801			75,80	01			3.2			3.2

二十、收 入

客戶合約收入107年度106年度佣金收入\$714,467\$655,559

本公司經紀銷售多年期之保險商品時,依約可向保險公司收取除 首期之佣金收入外,當保戶於次年完成繳納保費後,亦可收取續期佣 金收入,故本公司依 IFRS15「客戶合約收入」於 107 年度所認列之收 入金額,係包括考量依保單歷史續繳情況所產生之相關變動對價收入。

	107年度
<u>合約餘額</u>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 98,727
合約資產一流動	\$ 37,189
合約資產—非流動	<u>12,842</u>
	<u>\$ 50,031</u>

合約資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65,359	_
轉入應收帳款	(47,034)	
本期增加	<u>31,706</u>	
期末餘額	<u>\$ 50,031</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8,911	\$ 48,600
勞健保費用	3,767	3,751
退休金費用	1,954	1,876
董事酬金	3,168	3,8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68	1,95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9,868</u>	<u>\$ 60,04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9,868</u>	\$ 60,045

(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獲利分別以 1%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提撥董事酬勞。107及 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年2月20日及 107年2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2%	2%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1,978	\$ 2,184
董事酬勞	1,978	2,18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折舊及攤銷

不動產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107年度 \$ 2,879 364 \$ 3,243 \$ 1,269 1,974 \$ 3,243	\$ 2,466
(四)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512	\$ 1,562
租金收入	2,416	2,416
股利收入	2,589	9,920
	<u>\$ 7,517</u>	<u>\$ 13,898</u>
(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	\$ 61	\$ 10,1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0	(20)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其他收入及支出一淨額	610 160	(38) 95
共心收入及义山 存领	\$ 831	\$ 10,246
	<u>\$ 001</u>	<u>Ψ 10/=10</u>
(六) 其 他		
	107年度	106年度
佣金支出	\$505,050	\$461,326
公積金費用	829	1,207
	<u>\$505,879</u>	<u>\$462,533</u>
依功能別彙總		
(2) 能効果 管業成本	\$505,879	\$462,533
	<u> </u>	<u> </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553	\$ 14,3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5	6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0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77)	117
稅率變動	<u> 287</u>	<u>-</u> _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168</u>	<u>\$ 15,12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4,974	<u>\$104,822</u>
税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8,995	\$ 17,820
免稅所得	(619)	(3,3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5	69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70	-
稅率變動	<u> 28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168</u>	<u>\$ 15,121</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13)	
本年度產生者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7	19
, , , , , , , , , , , , , , , , , , , ,	$\frac{1}{\$}$	<u>\$ 19</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2,383 \$ 6,50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IFRS 15 影 響 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719	\$ -	\$ 269	\$ -	\$ 1,988
備抵呆帳	66	-	10	-	76
其他應付款		8,492	(634)		7,858
	<u>\$ 1,785</u>	<u>\$ 8,492</u>	$(\underline{\$} \ 355)$	<u>\$ -</u>	<u>\$ 9,922</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5	\$ -	\$ 21	(\$ 4)	\$ 92
應收金融債券利息	161	-	(161)	-	-
合約資產	\$ 236	<u>11,111</u> \$ 11,111	$(\underline{1,105})$ $(\underline{\$1,245})$	$(\frac{5}{4})$	10,006 \$ 10,098
106 年度					

·压 · · · · · · · · · · · · · · · · · ·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負債準備	\$ 1,650	\$ 69	\$ -	\$ 1,719
備抵呆帳	<u>74</u> \$ 1,724	(<u>-</u> \$ -	66 \$ 1,785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7	\$ 17	(\$ 19)	\$ 75
應收金融債券利息	<u>-</u>	<u>161</u>	_ _	<u>161</u>
	<u>\$ 77</u>	<u>\$ 178</u>	$(\underline{\$} \ \underline{19})$	<u>\$ 23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 定至 105 年度。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20	<u>\$ 3.79</u>			
稀釋每股盈餘	<u>\$ 3.19</u>	<u>\$ 3.7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用 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75,806</u>	<u>\$ 89,70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3,688	23,68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43	48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3,731</u>	<u>23,73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2至3年。於租賃期間終 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2,728	\$ 15,000
1~3 年	24,641	24,152
	\$ 37,369	\$ 39,152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最低租賃付107年度106年度\$ 14,499\$ 13,293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5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 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 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212	\$ 2,142
1~5年	3,927	6,069
	\$ 6,139	\$ 8,211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成立後至今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3,649	\$ -	\$ -	\$ 53,649
金融債券	\$ 55,049 -	φ - 55,123	φ - -	55,123
合 計	\$ 53,649	\$ 55,123	<u>\$</u>	\$ 108,7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				
- 國内工事(値) 及興櫃股票	\$ 33,825	\$ -	\$ -	\$ 33,825
-國內未上市	Ψ 55,025	Ψ	Ψ	Ψ 00,020
(櫃)股票	<u>-</u>		91,255	91,255
合 計	<u>\$ 33,825</u>	<u>\$ -</u>	<u>\$ 91,255</u>	<u>\$ 125,080</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2,913</u>	<u>\$</u>	<u>\$</u>	<u>\$ 52,91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51,982</u>	<u>\$ 55,175</u>	<u>\$</u>	<u>\$ 107,157</u>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國內債券投資

評價 技術 及 輸 入 值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映債券發行人期末現 時類似商品及信用評等之市場利率進行 折現。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參考經獨立專家 按公允價值衡量後之淨資產價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所採用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係為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 10%,當其他 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及少數股權折價分別增加 1%時,將使公允價值分別減少 913 仟元。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8,772	\$ 52,91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00,4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211,1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註3)	217,62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80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131,548	96,57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 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 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 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 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251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07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式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損害之風險。因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充裕,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
 \$ 8,676
 \$ 7,357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名稱	107年12月	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實質關係人 臺灣產物保 限公司	验股份有	\$ 7	75	\$ 682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貞觀財務管 份有限公			15 790	<u>5</u> \$ 687
(四)	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1073	年度		106年度
	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u>\$</u>	<u>18</u>		\$ 18
(五)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3	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	60 102 162		\$ 60 102 \$ 162
(六)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u>\$</u> 8	3 <u>,898</u>		<u>\$ 7,546</u>
(セ)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2</u>	<u>2,424</u>		<u>\$ 23,21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 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 幣資產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	06年	12月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額	Ę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幣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人民幣	\$	1,230		4.47	\$		5,503	•	\$	1,101		4.55	\$		5,0	28

二九、其 他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及發行普通股為對價,取得「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以成為本公司持股之子公司,前述股份轉換案業經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 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二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 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机								
*	公允價值	\$ 30,558	23,091	45,137	986′6	20,110	13,715	46,951	44,304
	額持股比例%公	1	ı	1	ı	0.77%	0.04%	%52.9	3.70%
	帳 面 金額	\$ 30,558	23,091	45,137	986′6	20,110	13,715	46,951	44,304
H	單位(仟)數/ (仟)股數	3,000	1,512	ı	ı	798	1,351	5,400	5,000
崩	帳列科目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人宜暇貝在一流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人分野貝在一元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流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非流動 "
留 右 画 紫 米	し 盟 分入 と 闘 条	嫌	"	棋	"	實質關係人	堆	實質關係人	棋
	持 有 之 公 司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復華端能二號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幣基金	<u>國內金融債券</u> P06 台中銀 2	P06 王道娘 2	國內上市櫃股票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銀行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為新台幣仟元/股

1	H		
	損)塩油	56)	1
司本期認列	益投資(\$)	
被投資公司	(損)益	26)	2,734)
- 被投	額本期	\$)	<u> </u>
有	金 簃	273	1
转	帳 面	€	
	北 率	100.00	20.45
*		100	613
期	股		
頦	闽	006	35
④	年 年	6	6,135
篬	4	\$	
榖	期末	006	6,135
好 居	大期	&	
四四			
4		顧問	體服務
*	ρg	管理角	訊軟價
由			公司
[0	an		
41		Æ	Æ
名		台北	台书
Á	ŧ	6. 6.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ਕਿ
4		股	分有限公
4	4	務管理顧問. 司.	
计	K K	12 公	本心殿
45 3F		股貞觀限	全深
₽	P	~	
()	5 5	资额	
**	汝東谷門	名 谷 在	
4	4	10	

台名保险经纪人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人 ほうたき り がい 人 医 107 年 1月 1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챼

	角			
بہ	よ道	1	,	
44	₹ ‱			
4	」 回			
4 2	100	\$		
粉	殿	51	12	
11	攻金	2,861	2,642	
4	←個			
벼	赵帳	\$		
机零		(C)	<u>()</u>	
7.1	7 益	33) (C)	3,890) (C)	
<i>U÷</i> ⊔#			3,5	
+	←損	\$)	$\overline{}$	
直接	投比	0	0	
lia	間接持股持股	24.90	24.90	
4	或之			
4		132)	15,622)	
*	mK .		15,	
	双期	\$)	_	
朱	積額収本			
) 消	出金縣	2,928	6,763	
	無	7	9	
神	智養	\$		
額本	回自投		_	
金		ľ	•	
投資				
回	於	\$		
或收	丑	10	5	
軍用		1,155	3,346	
퐲				
本 期	熈	\$		
初本	横額	50	_	
翔	出金票	1,773	3,417	
翔	灣濱			
*	自投	\$		
4	₹ ^			
+		(1)	(1)	
5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攻(註			
7		仟元	iK	
	*	30 任	30 仟	
	資	3 3,00	35,00	
	實收資本額	RMB 3,	RMB 5,000 件	
	Ш			
	業項	2% 香料	經統	
	铷	理及	,理及	
	軟	4 份 4	? 險什	
	維土	保險代理有限 保險代理及	代理有限 保險代理及經紀	
	公司名	理有	理有	
	(d)	麥代	發代	
	投資	達保	盛保	
	大陸被投資	海鄉	一遍	公
	\prec	4	骂	`

定	頦	
規	贮	
讏	湾	
樂	较	仟元
扱	[0 <u>B</u>]	832
銟	书	267,
慨	幽	
極	K	
农		
會	額	
蚺	쉥	
投	徻	7 仟元
雏	较	美金317
懊	典	
出經	額核	
圏	金	
歎		
4 0	資	よ (元
自	拔	6 仟 1 仟
+	[0]	2,11 9,69
更小	书	风器
*	幽	人 海
翔		
翔	X	
*	赴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支票存款				00,675 <u>4,431</u>
			<u>\$ 10</u>	05,251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却				
值额(30,558	23,091 53,649	45,137 9,98 <u>6</u> 55,123	108,772
總	\$			\$ 10
公平軍價(元)	10.19	15.28	100.30	
%取得成本	\$ 30,000	22,986 52,986	$\frac{45,000}{10,000}$ $\overline{55,000}$	\$ 107,986
掛	1	ı	4.14	
額利	30,558	23,091 53,649	45,137 9,986 55,123	108,772
()	\$			\$
面值(元)	1	1	1 1	
要單位(仟)	3,000	1,512		
稱插				
<i>1</i> 2	基金受益憑證 復華端能二號基金	第一金台幣貨幣基金	國內金融債券 P06 台中銀2 P06 王道銀2	合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选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首		\$ 20,110	13,715	33,825
ᢀ		8		S
公 平單價(元)		25.3	10.2	
親 計 減 描		不適用	"	
% 取得成本		\$ 40,855	12,147	\$ 53,002
併		1	ı	
至				
夠		20,110	13,715	33,825
额		\$	l	S
面值(元)		10	10	
奥 單位(午)		862	1,351	
雄				
<i>1</i> 4	上市櫃股票	協益電子	台中銀	中村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供擔保或	押情形				
報	衙				
	累計減損		不適用	"	
篘	價值		46,951	44,304	1,255
餘	公允價		\$	4	8
魚	贤數 (股)		5,400	5,000	
并	股數				
÷	剱		7,384)	5,696)	(80)
減				5,	13,
废滅	((((((((((((((((((((((((((((((((((((((((((((((((((((((((((((((((((((((((((((((((((((((((((((((((((((((((((((((((((((((((((((((((((((((((((((((((((((((((((((((((((((((((((((<l>)</l>((((((((((((<l>)</l>((((((((((((((((((<li< td=""><td> </td><td>\$)</td><td></td><td>\$</td></li<>	 	\$)		\$
争	と (股		'	'	
*	現				
ħα	額		ı	1	1
犁					
年 度	(金	 			93
争	(股		•	•	
*	股數				
夠	價值		4,335	00000	4,335
徐	及數 (股) 公允 價值		5,400 \$ 54,335		\$ 10
郊	(服)		5,400	5,000	
并	股數				
	簿		[B]	la'	
	品名		文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資股份	資股份	
	庖	未上市櫃股票	到業投	到業投	1110
	酯	- 市櫃月	文鼎為	誠鼎	包
	邻	未上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其他(註)		佣	金		\$	151	
應收帳款							
全球人壽		佣	金		2	1,808	
遠雄人壽			//		1	6,362	
元大人壽			//		1	4,363	
安聯人壽			//		1	2,086	
臺灣人壽			//			6,182	
中國人壽			//			5,507	
新光人壽			//			5,201	
其他(註)			//		1	7,218	
					9	<u>8,727</u>	
					\$ 9	<u>8,878</u>	

註:客戶餘額未達合計數百分之五者彙總。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項自金額壽險佣金收入\$ 659,938產險佣金收入54,529營業收入\$ 714,467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項		且	金		額
佣金	全支出		\$	505,050	
稅	捐			15,425	
租金	全支出			10,686	
其	他		_	6,016	
	營業成本總計		\$	537,177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薪資支出		\$ 52,079	
勞 務 費		4,639	
保 險 費		4,526	
資訊費用		4,465	
租金支出		4,347	
其他管理及總務費用		4,240	
其 他		12,389	
		<u>\$ 86,685</u>	

註:各費用類別未達合計數百分之五者彙總表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48,911	\$ 48,600
勞健保費用	3,767	3,751
退休金費用	1,954	1,876
董事酬金	3,168	3,8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068</u>	<u>1,954</u>
合 計	<u>\$ 59,868</u>	\$ 60,045
折舊費用	<u>\$ 1,974</u>	<u>\$ 1,228</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8 人及 6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406,367	361,713	44,654	12.35%
非流動資產	241,350	234,284	7,066	3.02%
資產總額	647,717	595,997	51,720	8.68%
流動負債	154,785	111,097	43,688	39.32%
非流動負債	40,971	20,964	20,007	95.44%
負債總額	195,756	132,061	63,695	48.2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446,388	463,936	(17,548)	(3.78)%
保留盈餘	189,537	176,652	12,885	7.29%
其他權益	(31,921)	(1,488)	(30,433)	2045.23%
權益總額	451,961	463,936	(11,975)	(2.58)%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一)原因:

-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107年度營收及獲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 2.其他資產及非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7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 IFRS 15,所產生 暫時性差異。
- 3.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流動負債之應付佣金及獎金、 營收增加所致。
- 4.其他權益減少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所致。
- (二)影響:無。
- (三)未來因應計畫:就上述分析可推知本公司近二年度財務狀況發生重大變動,係屬正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良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720,606	655,617	64,989	9.91%
營業成本	541,848	491,607	50,241	10.22%
營業毛利	178,758	164,010	14,748	8.99%
營業費用	102,771	83,184	19,587	23.55%
營業淨利	75,987	80,826	(4,839)	(5.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51	23,996	(15,945)	(66.45)%
稅前淨利	84,038	104,822	(20,784)	(19.83)%
所得稅費用	19,168	15,121	4,047	26.76%
本期淨利	64,870	89,701	(24,831)	(27.68)%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	75,806	89,701	(13,895)	(15.49)%

最近二年度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之變動分析:

- 1. 營業成本、營業費用增加,係因107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稅前淨利減少及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減少,係 因 107 年股利收入減少及處分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 3.本期淨利減少,係因107年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 (一)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公司屬保險經紀業,因此無預計銷售數量。
-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變動影響:對財務績效無顯著影響。
-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全年來自 投資及籌資活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現金餘額(A)	淨現金流量 (B)	動淨現金流入 (出)量(C)	(不足)數額 (A+B+C)	投資計畫	籌計劃
95,830	72,476	(58,594)	109,712	無	無

說明: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72,476仟元,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本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6,876仟元,主係因取得合併子公司 昆山豐盛股權及收取現金股利所致。

(3)融資活動:本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65,470 仟元,係因本期發放現金股利及合併子公司昆山豐盛之非控制權益變動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全年來自投 資及籌資活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現金餘額(A)	淨現金流 量 (B)	動淨現金流 入(出)量(C)	(不足)數額 (A+B+C)	投資計畫	投資計畫	
109,712	86,000	(105,800)	89,912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無。
-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書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擴展公司營運、獲取長期穩健收益及分散風險為原則。 本年度認列轉投資公司長期投資損失 3,923 仟元,其中大陸子公司係因公司 初期投資開辦及人事相關費用所致。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審慎評估現有投資 公司之績效以為後續投資之考量,亦將謹慎評估未來之投資機會,以期提升公司獲利及增進股東權益報酬率。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主要係將資金存放銀行定存及活存而產生,占年度 營業收入及損益比例尚低,且並無銀行借款故無利息支出,預計未來利 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及

損益將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銷售係以國內市場為主,多以新台幣報價,故國際外幣走勢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有限。

3.通貨膨脹影響

公司主要採購項目皆有長期合作廠商,故通貨膨脹情形尚不致於對本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但本公司仍將會隨時觀察物價水準變化,適時調整資產配置降低通貨膨脹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 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如因營業需要本公司或子公司需將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及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保險經紀業務,並未設置研發部門,故無相關研發費用之支出,因產業特性,不適用一般製造生產事業之研發投資。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金管會為促進金融產業發展,提出金融科技發展十大計畫,鼓勵金融業積極掌握 資訊科技應用趨勢,創新發展各項金融服務,滿足民眾對金融服務的需求。
 - 2. 本公司雖未屬於強制採行電子投票之公司,已於106年股東常會自願採行電子投票作業。
 - 3.臺灣證券交易所公佈的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在上櫃公司排名為前 5%; 未來仍將積極強化公司治理之項目。
 - 4.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107年及截至本年報刊印 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 事。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 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因應科技環境的 改變以調整經營策略,以期保持公司競爭力,並降低對財務、業務的衝擊。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稟持永續經營之經營理念,更積極參與各類社會服務與公益關懷活動,截至 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或違反法令之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目前尚無具體併購對象,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保險經紀業,保險業務收入來自於保險公司,並無特定之主要銷售對象,故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另基於行業特性,本公司並無進貨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 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近年不斷上升的網路攻擊事件,新的法規和政策,要求我們必須嚴格的遵守資訊安 全標準。

為確保公司有效控管資安風險,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嚴格維護資料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使用權限及記錄,降低公司資訊安全風險至可接受密碼為防禦未經授權訪問之主要方法,定期更新複雜密碼達到基本安全要求。

每年定期實施一次第三方資安稽核及舉辦資訊安全認知教育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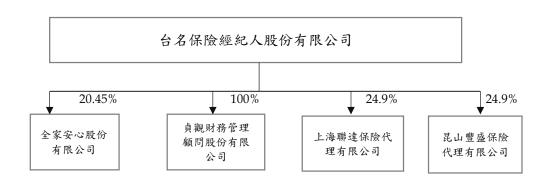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



- 2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3.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全家安心股份 有限公司	100/03/23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9 號 11 樓	NT\$30,000	資訊軟體 服務
貞觀財務管理 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92/06/05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9 號 11 樓	NT\$ 1,000	投資顧問業
上海聯達保險 代理有限公司	93/12/12	上海市奉賢區金匯鎮齊賢航南路 3365 號 A 座 313	RMB\$ 3,000	保險代理及 經紀
昆山豐盛保險 代理有限公司	98/04/13	昆山市开发区柏庐南路 999 号吉田国际广场 2 号楼 1508 室	RMB\$ 5,000	保險代理及 經紀

4.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5. 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本公司持有股份數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有比例 (%)	
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正之	6,135	20.45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正之	1,000	100	
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法定 代表人	李正之	註	24.9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 人暨總經理	陳翠蓉	註	24.9	
	董事長	李正之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101 11 / 101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投資	帳面	投資	股份		會計處理	最近年度招	设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成本	價值	股數	股權比 例	市價	方法	投資損益	分配股 利	數額
貞觀財務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900	273	100	100	不適用	權益法	(56)	-	無
全家安心股份有限公 司	資訊軟體服 務	6,135	1	613	20.45	不適用	權益法	ı	ı	無
上海聯達保險代理有 限公司	保險代理 及經紀	2,928	2,861	註1	24.9	不適用	權益法	(33)	-	帯
昆山豐盛保險代理有 限公司	保險代理 及經紀	6,763	2,642	註1	24.9	不適用	權益法	(3,890)	ı	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正 之



國 108 年 中 華 民 2 月 2 0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本公司與利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7年12月27日召開董事會及108 年2月20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通過本公司以現金及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利 可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股份,此項股份轉換案之相關核准與作業 程序仍在進行中。此併購案將聯合台名保經及利可安保經兩家業務菁英擴展當地業務 組織,兩家優質公司的結合,預期將使得本公司擴大營運規模、豐富本公司於台灣北 中南市場之經營,並於未來擴展大中華區兩岸競爭力,提升獲利能力,為股東創造更 高的價值。



董事長:李正之 瞬間

